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世界五千年—影响人类历史200件大事(1)下



编者的话

古今中外的史籍浩繁。对于今天的青少年读者来说，要熟悉和了解这么多中外历史显然是有困难的。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我们运用史籍中的丰富材料，分别选取了影响中国历史和世界历史的较为重要的和著名的 100 件大事，并用通俗的现代语言编写、整理出一套浅近的、比较有系统的历史读物，以满足广大青少年读者的需要。

法国哲学家狄德罗说过：“读史可以明智。”作为当代的青少年，应该读一点中国历史，也应该读一点世界历史。这不仅可以开阔眼界，启发智慧，而且还可以培养民族自尊心和爱国热情。

这套丛书基本上是按历史顺序编写的，涉及的时间从远古至近代（包括当代）。由于是用叙事的形式来讲述历史事件，也有它的局限性。这里讲述的每件历史故事，只反映事件或人物的一个侧面，一个片断，不能凭它来对某一事件或者人物作全面的评价。因此，《世界五千年》可以作为一种学习历史的辅助读物。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这套丛书的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朋友们批评指正。

编者

1996 年 8 月

世界五千年
影响人类历史 200 件大事

汉谟拉比法典

如今，当你来到巴黎卢浮宫博物馆参观时，你也许会注意到一座高 2.25 米的黑色玄武岩石柱，底部周长近 2 米，顶部周长 1.5 米多。你还会惊奇地发现石柱的上半部，是一幅精致的石刻浮雕，太阳神沙马什不可一世地端坐在宝座上，居高临下的把象征着帝王权力的权杖授予了恭谨地站在他面前的一位人间国王，这位国王便是古巴比伦王国的汉谟拉比国王。石碑的下半段，用楔形文字雕刻着密密麻麻的文字。这便是举世闻名的古巴比伦王国的汉谟拉比法典石柱。

这部法典是汉谟拉比即位后的第三十年公布的。可能由于战争的原因，埃兰人入侵两河西部时把它运走了。1901 年法国考古队在埃兰的首都苏萨发现了这份珍贵的历史文物。不过它已面目全非，后经整理恢复了旧貌，方知是法典的石刻。如今收藏于卢浮宫博物馆。

在亚洲西部，有两条清澈的大河日夜奔流不息。地处东边的叫底格里斯河，西边的叫幼发拉底河，两条河流都流入波斯湾。

放眼远眺，河流沿岸麦田滚滚，下游地区枣林遍布，悠闲的羊群漫步在附近的草原上，翩翩的苍鹭栖息于河边的芦苇丛中。时而，清风中飘来悦耳的驼铃，驼队正缓步行进着。远处金黄的大漠里散布着一些丘冈，残存的泥墙瓦砾中还能看到一些石板，周围的浅草中也露出大块烧过的方砖。详观细察，我们会发现石板和方砖上都刻印着尖楔一样的符号。这片美丽的土地，就是历史上有名的两河流域——人类文明的最早发祥地之一。

两河流域最初并不是什么美好的地方。大约在 7000 年前，这里是芦苇丛生的沼泽湖泊之地，蚊虫很多，野猪、胡狼等出没其间，而制造工具的重要原料如矿石和金属却十分缺少。因此，只有那些被山麓和草原上较强大的部落驱赶的氏族才来到这块荒凉的地方落户安家。

大约 6000 年前，两河流域的主要居民是苏美尔人。他们最初是靠在河里捕鱼和在芦苇丛中狩猎过活的。没有木头，他们就用芦苇扎成茅屋，后来又改用土坯垒砌；没有石块，他们就用粘土来代替。两河流域的气候炎热干燥，用水主要依靠两条大河。每年，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都各有一次泛滥，洪水虽然汹涌，淹没了大片土地，却也带来了肥沃的淤泥。但是天长日久，低地的积水退不了，形成了泥塘；而高地又留不住滴水，干得龟裂，无法种植庄稼。

苏美尔人学会了开沟渠、筑堤坝、修水库，学会了使用石锄和包铜头的锄头。辛勤的汗水终于换来了可供利用的土地，谷物得以播种，家畜得以繁殖。但是事情并不是一劳永逸的，沟渠需要疏通，堤坝需要维护和加固，其它水利设施也还需要改建和扩充，人们必须与大自然进行不断的斗争。苏美尔人的艰辛劳动获得了丰富的收成。这里的农产品的产量非常高，一般达到种子量的几十倍至百多倍。居民们用多余的谷物和畜产品去交换自己所缺乏的石块、木材、金属等。随着物质财富的增多和交换的频繁，产生了私有制。这时，苏美尔人的原始公社制逐渐解体，奴隶制国家开始出现。他们的文化水平也相应地得以提高，学会了造砖术，并开始用砖块建造规模较大的公共建筑物和寺院宗庙。苏美尔人还发明了象形文字。这便为以后两河流域文化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元前 3000 年左右，两河流域内大约已建立了几十个最早的奴隶制国

家。这都是一些不超过几万人口的小国，每个小国以一个城市为中心，周围包括一块不大的地区，因此又称为城邦。为了争夺宝贵的土地和水源，邻近的城邦之间不断地进行着战争。战争破坏了许多田园、水利工程、寺院和其它公共建筑。奴隶和农民只好不断地进行修复和重建的工作。奴隶还要为奴隶主们生产粮食，供应亚麻、羊毛，兴筑宫殿、陵墓。手工业者除了制造一般生活用品，为奴隶主制作各种精美的金银器皿、刻像、浮雕和装饰品也是他们应尽的义务。在寺院里，有学问的僧侣、史官要用图画和文字在石板上记下国王权贵们的英雄业绩，编定宗教经典、咒文法术等。除此之外，他们还站在塔顶上日夜不停地观察天象，详推细算河水泛滥的时间，确定播种季节，制定天文历法；对民间传说及神话故事进行提炼和加工也是僧侣们喜欢做的工作。这样，苏美尔人日积月累，创造了丰富的文化成果，为两河流域文明的进一步发展与繁荣奠定了基石。

当苏美尔人各国由不断战争逐渐走向统一之际，美索不达米亚北部迁来了闪米人。这个繁衍于地中海滨的民族在看到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的一刹那，惊为人间仙境，那里的安稳生活与他们的流浪日子相比，确实不啻别如天壤。于是，闪米人定居下来，并建立了自己的国家——阿卡德王国。

对于阿卡德王国的建立，苏美尔人不以为然。对于落后的闪米族来说，也的确很难引起别人的兴趣和胃口。但是随着斗转星移，面对迅速强盛起来的阿卡德王国，当苏美尔人感到恐惧的时候，已经太晚了，内乱早已过多地损耗了他们的思想和肌体。几年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已被阿卡德占据，两河流域第一次得到了统一。一个初步中央集权的国家展现在眼前。

阿卡德城位于巴比伦尼亚北部（今巴格达以北），其国王萨尔贡一世第一次统一了巴比伦尼亚地区，自称为“天下四方之王”或“大地之王”。在泥版文献里记载着其赫赫的如下战功：“萨尔贡王，俯首祈祷在图吐勒的达干神面前，（而）他把上部地区赐予（他），（此即）玛里，拉尔穆提（和）埃勃拉，直到雪松林和银山。恩利尔不许任何人反对萨尔贡王。”

萨尔贡加强了国家机器，建立了两河流域历史上第一支常备军，每天都有许多士兵在他的宫殿吃饭。他还统一了度量衡制。这样便有利于工商业的发展。这一时期的对外贸易远达印度河流域。

两河流域的统一，使苏美尔人和阿卡德人得以交往融合，经济文化也有了沟通和发展。但是这个统一是不巩固的。统一的王国仅持续了140多年，后便被东部山地的古捷人所埋葬，只有南部苏美尔人的城邦乘机复建并保持了半独立状态。古捷人占有了美索不达米亚草原。

由于较少受到战火的浩劫，苏美尔城邦的经济和文化得以进一步发展，出现了繁荣的景象。这时的人们已学会了制造青铜器。

古捷人的统治未能保持多久，便被满怀屈辱的苏美尔人撕得粉碎，他们只得退出了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乘机兴起的乌尔城邦重新统一了两河流域南部地区，史称乌尔第三王朝（约公元前2113年～前2006年）。这一时期，王权比较强大，国王直接任命官吏，统率军队，控制法庭，集大权于一身。

随着两河流域再度由分散的城邦发展为统一的国家，为了适应中央集权和镇压奴隶、贫民反抗的需要，王朝的创始者乌尔纳姆（公元前2113年～前2006年）在其统治期间编纂了适用于全境的成文法典，即《乌尔纳姆法典》。法典序言中开宗明义，禁止欺凌孤儿寡妇，不许富有者虐待贫困者，这也从侧面反映出当时社会贫富分化的严重情况。法典维护奴隶制和私有制。法典

第十五条规定：“倘奴隶背离其主人逃往城市境界之外，有人将其带回，则奴隶的主人应以银（？）西客勒（一西客勒相当于8.4克）酬报之。”有的条款禁止非法占用他人的田地。

序言和二十九条，表明当时的立法已经开始采用罚金赔款的方式来逐步替代以前的同态复仇，并极力维护权贵豪富的利益和保障私有财产的不受侵犯。这部法典是迄今所知的历史上第一部成文法典，在世界历史和两河流域地区占有重要地位，无论是从内容上，还是在形式上都超过了两河流域以往各小国的立法水平，它对后来《汉谟拉比法典》的产生具有一定的影响。

由于对内剥削的加重和多次的侵略战争，使国力受到严重的损耗。外族乘机入侵，乌尔第三王朝最终瓦解。在此后的百余年里，王朝盛衰、内乱外征便成了人们司空见惯的常事。

公元前1894年，居住在叙利亚草原的一支阿摩利人来到了美索不达米亚，占据了幼发拉底河中游的巴比伦城，建立了一个新国家——古巴比伦王国。到公元前18世纪，古巴比伦第六代国王汉谟拉比（公元前1792年～前1750年在位）乘各小城邦争雄称霸、相互削弱之机，征服了远近各国，使巴比伦的疆域南至苏美尔，西跨叙利亚，连亚述也成了它的属国。两河流域再次得到统一，一个强大的中央集权的奴隶制大帝国建立起来了。

汉谟拉比是古巴比伦王国奴隶主阶级中最杰出的一位国王。在他统治时期，统一后的两河流域开始广泛使用青铜器。为了发展农业、牧业、手工业和商业，汉谟拉比下令大修水利，扩大和改善灌溉网，开凿运河，加强航运。古巴比伦的经济出现了繁荣景象。由于要对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泛滥周期及众多灌溉工程进行细致的测定和复杂的计算，古巴比伦的天文学和数学得到了发展。僧侣、史官们绞尽脑汁地计算数字，探索着大自然的奥秘。为此，他们整理和充实了古苏美尔人的各种著作。在寺院学校里，奴隶主的子弟学习着制造泥版和书写的技术，他们要背诵苏美尔的诗文，要做各种翻译练习，还要学习天文、数学的初步知识，并进一步探讨法学、神学、医学和音乐等专门学问。巴比伦城逐渐成为西亚细亚的最大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

古巴比伦人对汉谟拉比十分敬畏，歌功颂德之声更不绝于耳，在一块石碑上曾刻有如下的字句：“他（指汉谟拉比）给国家带来了秩序与公正。”

汉谟拉比对自己的成就也是十分满意的，他曾自豪地让史官们记下这样一句话：

“我统一了苏美尔和阿卡德各个分散的城邦。我供给我的子民们以广阔的牧场、甘甜的饮水和精美的食物；我带给人民和平，使他们得以人人安居，个个乐业。”

可是不管这些成就如何伟大，在后人眼里终究不过是过眼烟云。真正使这位杰出君主得以名垂千古的却是在他统治时期所制定的一部影响甚远的法典——汉谟拉比法典。

《汉谟拉比法典》共二百八十二条，当时发现有三十五条已被磨损，后来根据苏撒以及亚述图书馆等处所存的法典副本（泥版断片）将缺文补上。

法典共分序言、正文、结语三部分。

法典序言开宗明义：

“安努与恩利尔之神为人类福利计，命吾，荣耀而敬神之君王，汉谟拉比，发扬正义于世，灭除邪恶之人，使强不凌弱，使吾有如沙马什，昭临黔首，光耀大地。……吾，荣耀者，不朽之王族，强大之君王，巴比伦之太阳，

光明普烁于苏美尔、阿卡德之土地，四方咸服之王，伊丝达之喜爱者。当众神之主马都克使吾治统万民，祉益帝国之际，命吾行公道，传正义，造福于吾民。”

法典正文各条，阶级性极其鲜明，法典的首要任务是极力保护奴隶主对财产和奴隶的所有权。例如“自由民窃取神或宫廷之财产者应处死，而收受其赃物者亦处死刑。”如果自由民偷的是神庙或宫廷里的家畜、船舶，则要“科以三十倍之罚金”，倘若没有东西来抵偿，那就只有一条通往黄泉的路可走了。对于犯了“强盗罪”而被捕的自由民来说，生存的希望也是极其渺茫的。由于非法夺取或者其他非正常原因而丧失土地所有权者，可以向国王申述，调查属实后，应物归原主。例如汉谟拉比的书简中，曾提到有个名叫伊阿·鲁·巴尼的人，不知何故丧失了某一城区的土地所有权，对此，汉谟拉比诏令新·伊丁那姆总督说：“伊阿·鲁·巴尼的土地所有权是自古就有的，因在文书上是让给他的。因此，你应把这块土地给予伊阿·鲁·巴尼。”

在古巴比伦王国，奴隶的地位是十分低下的。他们被看作是奴隶主的私有财产，可以任意被出卖、转让或抵押，甚至被杀死。例如法典规定“倘彼（指自由民）损毁奴隶之眼，或折断奴隶之骨，则应赔偿其买价之半。”反过来，如果奴隶打了主人的脸颊，那么这个奴隶以后就只能用一只耳朵来听了，因为他的另一只耳朵已被官差割下、留在法官那里了。倘使奴隶因被殴打、虐待或其它原因致死，肇事者只需向奴隶的主人赔偿三分之一明那的白银，便可继续过他的逍遥日子。而这笔偿金只能购买一头牛。

奴隶们不堪压迫和剥削，经常逃亡。为此，汉谟拉比法典规定，凡是帮助他人奴隶逃亡或隐匿他人奴隶者，都要被处死，甚至理发师事先未告知奴隶的主人，而将奴隶头上的奴隶标志剃去，也会面临被砍断手指以至被处死的厄运。

对于土地、果园的租佃，财物、器具的出赁及买卖、借贷、保管、雇佣等法律关系，法典也作了详细的规定。当时，土地租佃十分盛行，租金也定得很高，耕地的地租为收成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园地为收成的三分之二。承租土地者耕植谷物，即使“田不生谷”，颗粒无收，其租金也不得减免，数额得与邻近土地所缴纳的租金相等，理由是承租者“未尽力耕耘”。如果雷电、暴风雨或洪水毁去承租者的收获物，那么损失仍属归于农人。承租者如不听出租者的警告，“怠惰不耕”，出租者便可将土地收回，并收缴租金。交回租地前，承租者还得将其耕好。

为了缓和自由民内部的矛盾，法典对高利贷的利率做了一定限制，规定法定最高利率：谷物为 33.3%，银子为 20%。这一规定虽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奴隶主和高利贷者的毫无止境的剥削，具有一定社会意义，但这个法定利率仍然是很高的，许多偿还不起债的自由民还是无可奈何地沦为了奴隶。

以男人为中心的思想在古巴比伦依然是根深蒂固的。例如，婚姻是按照契约来缔结的，没有契约便被认为无效。通过缔约，老岳父得到了一笔出卖女儿身价的费用和一定数量的聘礼，从今以后，他再也没有教养女儿的权利及义务了。

女儿嫁到了夫家，日子也不是好过。丈夫是一家之主，可以惩罚妻子和儿女，可以以妻抵债，甚至可抵婚前丈夫所欠的债务，除非双方在婚前有特别约定者例外；妻子如果生病或不能生育，丈夫便可堂而皇之的纳妾。倘若

妻子不贞，丈夫便可将其扔入水中，甚至妻子被疑为不贞，也要被扔入水中接受“考验”。

法典尽管条文繁杂，但在处罚时仍带有旧时血亲复仇的浓重色彩。从下列五花八门的规定中，我们不难管中窥豹：“倘自由民损毁任何自由民之眼，则应毁其眼。”“倘彼击落自由民之齿，则应击落其齿。”法典甚至还将此原则加以扩大适用，如：建筑师盖房不坚固导致房屋倒塌压死房主之子，则应处死建筑师之子；乳母乳死幼儿，则要割去乳母的乳房；医生医瞎了病人的眼睛，就要被砍掉双手，等等。

对于一些在特定场合下发生的侵犯财产的行为，往往由受害者或有关人按照法典的规定直接处理，而不必通过法院。但这却不同于今天的“私了”。因为古巴比伦人是按法典行事，而“私了”是曲解法律。一个人如果侵入别人私宅进行盗窃，主人抓住了即可就地处死他。对于在火灾现场借口救火却趁机打劫者，任何人都可以将其扔入火中烧成焦炭。

在古巴比伦，法庭上审判时所采用的证据，除了证人的证言、证物外，发誓和“神明裁判”也占着重要地位。如果强盗未能捉到，被劫者只要在神前发誓来供诉他所损失的一切，那么盗劫发生地点或周围的公社及长老就得按法典的规定赔偿其损失。特别是在庄严的宗教仪式下进行的发誓，更被视为重要的证据，不仅能免除财产上的责任，还能摆脱严重的刑事惩罚。当时的人们还经常借助“神明之力”来判断“真相”或考验嫌疑犯。比如，一个人如果被控犯了巫蛊之罪而不能证实，他就会被人扔入河中。如果他被河水吞没，就说明这个人确实有罪，已为鬼神所召；倘使这个人没有沉入河中，却浮漂于水面，就说明这个人是无辜的，因为河水已为他洗刷了清白。

以上所提，只是汉谟拉比法典的一部分。以现代人的眼光来看，其中当然有许多不合理之处。但是我们没有理由苛求古人。

在3700年前的古巴比伦社会，汉谟拉比王能制定出这样一部文字简炼、内容广泛、涉及到古巴比伦社会生活中各个方面的成文法典，并刻石公布，这在人类文明史和世界法制史上本身就是一个了不起的创举。它突破了过去奴隶主贵族对习惯法的解释权和司法权的垄断，反击了“刑不可知，则威不可测”的谬论，不仅在当时具有重大的历史进步意义，而且对后世法律制度的发展也产生重大的影响。据圣经记载，希伯来人最早的法律就是耶和華于公元前1320年用手指写在两块石板上的。雅典最早的成文法也是模仿古巴比伦而刻石公布的。

这部公元前1700多年前制定的法典，创立了如罚金、动产、契约、债务、债权等一系列为后世所沿用的法律名词和术语，其所采取的诬告和伪证反坐，法官枉法重处等刑罚原则，今天仍不失其意义。

《汉谟拉比法典》虽然是一部奴隶制法典，但法典还对当时古巴比伦的各种社会关系和社会各阶级、阶层的社会地位、权利义务等都做了较全面的规定，不论任何人皆不得违反、变更或破坏。汉谟拉比王甚至命人在法典结语中刻道：“我以我的金玉良言铭刻于我的石柱之上……此后千秋万世，国中之王必须遵从石柱上的正词义言，不得变更我所决定的司法判决和我所确立的司法裁定，不得破坏我的创制。”在那样一个专权统治的国家，能出现这样一部多少沾点法制色彩的法典，确实难能可贵。

在古代西南亚奴隶制法的发展史上，《汉谟拉比法典》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它从以前所有的法律中吸取许多东西，包括了苏美尔——阿卡德时代

各国法典的精华；它有关契约、债权、损害赔偿等方面的规定，是许多早期立法文献所不能比拟的；而文字简洁，对概念阐述的细密程度，甚至超过欧洲某些国家早期立法的水平，并对后世的亚述法、赫梯法、波斯法、新巴比伦法及希伯来法产生重大的影响。它是目前所知人类历史上第一部比较完整的、保存至今的成文法典。

几千年过去了，雕刻有法典条文的石柱为何在苏萨城被发现，对后人来说还是个谜。汉谟拉比王希望能将他的法典镀上神授的荣光，刻石公布，安放在巴比伦神殿里。百姓随时可到神殿去参阅这些法条，获悉解决纠纷的道理。也许是在巴比伦沦陷后，这根石柱成为了波斯军的战利品，才被带至波斯，安放在苏萨神殿上的吧！？

几千年后，直到法国考古队在废墟中挖掘出它，这根石柱方得以重见天日。法国人兴高采烈地把它运回国，珍藏于巴黎卢浮宫内，成为宫中最珍贵的历史文物之一。

这大概是汉谟拉比王生前所未能预料到的。但是有一点，这位杰出的古巴比伦王国的君主一定会肯定：即使时间如白驹过隙，万物似沧海一粟，他所制定的这部法典的荣光却是任何人也抹杀不了的。

毕竟，历史是公正无私的。

古希腊著名的改革家梭伦

恩格斯曾说：“梭伦揭开了一系列所谓政治革命，而且是以侵犯所有制来揭开的。”梭伦其人与其说是位政治家，不如说是一位改革家，后者更能体现其在历史长河中的地位。

梭伦是古希腊著名的政治家、改革家和诗人，出生于公元前630年，约卒于公元前560年。

梭伦出生的时候，虽然他父亲谏克塞克斯提德在雅典仅是中等资财，声势平常，但却是出自此邦的一个最上等的家族，乃科德罗斯的后裔。谏克塞克斯提德为人热心，好助人为乐，广设慈善事业，为此到梭伦时已是家道衰败。本来是有很多朋友可援助梭伦的，但他以取之于人为耻，因为他出身一个总是帮助别人的家庭。因而，尚在年轻之时，梭伦便外出经商，同时考察各地的制度、风土、人情，而获取学问和经验。在此期间，他放下了贵族的骄矜，对下层平民的疾苦有了一定了解，因而同情于他们，这对他日后肩负起改革的社会重任是大有裨益的。

梭伦是位才华横溢的风云人物，与比亚斯、泰勒斯等人被当时人们传为“七智者”，在从麦加拉人手中夺回萨拉米岛的活动表现出了超人的才能和胆识。

当时雅典人正与麦加拉人进行争夺萨拉米岛之战，萨拉米岛濒临雅典的海岸，是雅典的门户，梭伦认为萨拉米岛是雅典的。但雅典人在几次战争遭到失败后，已对此厌倦，因而制定了一条法律，规定任何人不许在将来以书面或口头的方式，提议本邦去争夺萨拉米岛，违者则处死。梭伦不能忍受这种不光彩的事情。他发现有许多青年人也是如此，而想采取措施发动战争，但却惧怕这条法律。于是他想出一个主意，既能避开这条法律，又可有效地发动群众。他装作神志失常，并由家人向全城传出消息，说他傻了。于是他走到市场上去，当许多人都已聚集在那里时，他跳上传令石，背诵他作的挽歌，主要是责备雅典人放弃萨拉米岛，并勉励他们为收复它而战。公民们听了以后，激情高昂，在梭伦的朋友庇西斯特拉图鼓动下，废除了那条法律，而重新发动战争，并推举梭伦为指挥。

在公元前7世纪，战争爆发了。年轻的梭伦，以智谋夺取了萨拉米岛：梭伦与庇西斯特拉图乘船到了科利亚斯海角，看到雅典全城的妇女都在那里举行对墨忒尔神的献祭。他于是派一个可靠的人去萨拉米岛，装作一个叛徒，告诉麦加拉人，如果他们想俘获雅典的名媛，就赶快和他一道乘船去科利亚斯海角。麦加拉人为之所动，于是便派人乘船前往。梭伦获悉之后，便让妇女们离开，而派一些没有胡子的年轻人着女装身藏利剑，在海边嬉玩。当船靠岸后，麦加拉人争先恐后的跳上岸时，迎接他们的不是女人的媚笑，却是锋利的宝剑洞穿胸膛后的痛楚。此后，雅典人趁机乘船出发，重占了萨拉米岛。

这次战役使得梭伦成为一个很有声望的人，在广大平民心目中，他不仅是一个英雄，更重要的是他已成为一个反对贵族、同情人民的革新人物。后来，由于他的主张——希腊人必须去援助德尔菲神庙，不许基尔哈人糟蹋神谕宣示所，应当帮助德尔菲人维护神的荣光，因而博得希腊人敬慕和称颂。

雅典执政官墨伽克里勒斯执政时，发生了库隆渎神案，以此为分水岭，雅典社会局势由和谐时代转入动荡岁月。当时雅典的阶级关系极为紧张，德

拉古法典出于维护奴隶主阶级贵族的利益，对平民和奴隶采用严酷的刑罚，甚至对于盗窃蔬菜水果者也要处以死刑。一位雄辩家曾说：“德拉古的法典不是用墨水写成的，而是用鲜血染红的。”新兴的工商业奴隶主也要求推翻贵族统治，掌握城邦的政权，以进一步发展奴隶制经济。

平民、工商业奴隶主迫切要求改革。

就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因在收回萨米拉岛活动中大显身手的梭伦被推上了历史的前台，公元 594 年出任执政官，接替了无法胜任此职的菲隆布罗托斯。奴隶主贵族以梭伦的出身富贵而垂青于他，平民和工商业奴隶主因为他的经历而寄望于他。

登上历史政治舞台的梭伦，掀起了大刀阔斧的改革浪潮。

几乎所有的平民都负了富人的债，为此，他们或是替富人耕种土地，交纳六分之五的收成；或是以自己人身作债务抵押，在本土成为奴隶；或被卖到外国；也有不少人被迫卖掉子女；或因受不了债主的虐待，逃亡到外国。因此债务奴隶制已成为当时混乱的根源之一。

梭伦一上台后，便颁布了“解负令”。后世的人发现，古代雅典人往往用吉利和好意的字样，掩盖事物的丑恶，给以文雅可喜的名称。所以他们把娼妓叫做“伴侣”，把租税叫做“捐献”，把一个城市的驻屯军叫做它的“保卫军”，而监狱叫做“居室”。所以梭伦把取消债务叫做“解除负担”，似乎他是第一个采用这种手法的人吧。

梭伦的法令规定现有的债务必须豁免，并且禁止以后任何人放债时，以债户的人身作为抵押，此外国家赎回因负债而被卖到外邦为奴隶的人。因而正如梭伦所骄傲地夸耀的，正是他从被抵押的土地上“拔除了到处都竖立着的债权碑”。

这时发生了一件他生平最可恼的事情。当他正准备废除债务之时，他曾对有些最亲信的朋友谈过这项改革。可是，他的朋友马上就利用这个机密，在梭伦的法令颁布之前，先从富人那里借来巨额金钱，买了大量的土地。在法令公布之后，他们便享用这些财产，并拒绝还债。这件事使梭伦大受责难；仿佛他不是随别人一起受了骗，而是这一欺骗事件的参与者。但是这种责难马上被众所周知的他也有五塔伦的损失而渐渐消除了。因为他曾借出了这笔钱，而他首先遵照法律取消了这笔债务。

可是一开始，他没有得到任何一方的欢喜。富人们被激怒了，因为他剥夺了他们的债权抵押；穷人们更是恼火，因为他没有按照他们的愿望重分土地，也没有象吕库古那样，使一切人在生活方式上都平等和一律。但不久，他们就感到他的措施的好处，因而获利的人们举行了一次公共祭礼，并在祭礼上指定梭伦制定新律，对他不加任何限制，把一切权力都交在他的手上：公民大会、法庭以及各种会议。他可以为这一切规定财产资格，规定人数和开会日期；他可以按自己的意思维持或取消现有制度。

为防止土地过份集中，梭伦又颁布规定了个人占有土地之最高份额。

这样，既打击了贵族的力量，又使广大平民避免了沦为奴隶的枷锁，并且使小农的经济地位趋于稳定，从而为社会发展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环境，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为保证有足够的农产品供应以满足居民需要，梭伦规定禁止任何农产品出口。这不仅降低了粮价，使人民生活有所改善，而且也为工商业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由于国内水源不足，没有经常供水的河流、湖泊或大的泉井，大部分居民都是用人工掘的水井。为此，梭伦制定了一项法律，规定在一希比孔（约为740米）距离之内，如有一公共水井，就可以利用，如距离超过这个限度，人们便要自行设法取水、打井。但若在自己土地上掘下十奥尔古亚（约185米）深之后得不到水，便可每天在邻人井内取两次水，灌满一个容一克萨库斯的水罐。

梭伦看到四方经常有人为了生活而跑到阿提卡来，以致这个城邦有人满之患，因此他制订了一项法律，把公民们的注意力引向工艺：规定如果一个人没有叫他儿子学会一种行业，他便不能强迫儿子赡养他。并且让元老议会检查每个人的谋生之道，要惩罚没有行业的人。同时梭伦对外奖励有技术的手工业者移居雅典，并优先授以公民权。

这样，雅典的手工业和商业很快地发展起来。雅典成了地中海地区的经济中心。

雅典当时实行的是德拉古法律，十分的严酷，差不多所有违法行为都适用于一种惩罚，那就是死刑。甚至于那些被定为犯了懒惰罪的人都要处死，而盗窃水果、蔬菜的罪犯，竟与渎神犯和杀人犯所受处罚相同。因而后来德马德斯说，德拉古的法律不是用墨水写成的，而是用血写成的。为了缓和矛盾，梭伦在万民的欢呼声中宣布废除了除有关杀人罪以外的所有条文。

梭伦考虑到长期以来贵族享有特权，欺压平民和奴隶，平民和奴隶逆来顺受，缺乏自我保护能力，甚至没有应有的自我保护意识，于是梭伦规定每一个公民有为每一个受害者提出申诉的权利，如果一个人遭到了袭击，受了伤害，那么任何一个有这种能力和意愿的人，都有权把罪犯告发，对他提出起诉。这样，他就使同为一个集体成员的公民，习于每个人都能关怀和同情他人所受的损失和伤害。据传，有一个与他相关的故事，同这项法律正相符合。故事说，有一个人问梭伦，你在哪一个城邦最好？他答复说：“就是那一种城邦，其中并未曾受害的人也和受害的人一样，致力于惩罚罪犯”。

梭伦还制订了一种奇特的令人惊诧莫名的法律，规定一个人如果在国内出现党派分裂时，如果不参加任何一方，就要剥夺他的选举权。这是梭伦为了调动公民参政积极性，确保政治决策的相对民主化，而绞尽脑汁想出的法令，同时，也在于避免人们只热衷于自己的工商业活动，考虑自己切身的经济利益，而不愿意关心国家的政治活动，从而鼓励人们投身于国家政治生活中，勇于维护正义，而不是袖手旁观，超然于国事之外。

梭伦对婚姻的认识，也有着可贵之处，他强调婚姻应建立在男女双方以性爱为基础上，双方都应以生儿育女为人生的天伦之乐。因而他坚决禁止买卖式的婚姻存在，这是一个巨大的进步，是文明的一个飞跃。同时他还禁止赔嫁妆奁，新娘则只许带三套换洗衣裳和一些不值钱的家具，此外不许带别的东西。

梭伦所受到更高的评价是因为他制订了关于遗嘱的法律。在他之前，没有人可以立遗嘱，死者的全部财产必须留给自己的家庭。但是梭伦却允许没有儿女的人可以把其财产留与自己所属意的人。但在另一方面，梭伦禁止无限制的、任何方式的赠与。他所允许的，只限于那些不在疾病、药物或监禁的影响之下，不在受迫无奈之下，或不在妻子劝诱之下所作的赠与，即他强调立遗嘱的个人自愿主动性是重要的。梭伦想的十分精当：一个人被劝诱而做了不对的事，并不比被强迫做了不对的事为好。他把欺骗与强迫，满足与

苦恼，放在了同一范畴，相信两者同样足可以败坏一个人的理性的。

元老议会通过了梭伦所订的法律，而且他的法律有效期定为 100 年，写在“阿克宋”上，并安置在可以转动的长方形的框子里，以警戒公民。

梭伦颁发的法律条文实行以后，社会安定了，习俗风气也渐渐好转了。

那个时期的雅典，社会激烈变动，当时的雅典，尽管奴隶制度业已建立，但是尚保留有氏族制度的残余影响。在很大程度上，雅典仍是一个氏族贵族专政的国家。

贵族是统治阶级，其地位来自于出身，其财富来自于土地，其权力则来自于氏族。在政治上，氏族贵族利用其传统势力而身居要职，控制了各级政府机关。广大的农民、手工业者、商人被剥夺了政治权利，而激起不满情绪，尤其是新兴的奴隶主们对此更是愤愤不平。梭伦便对此进行了调整。

为了使一切官职都和以往一样掌握在富人手里，而同时又能使一般公民能参加一些以往他们所不能参加的政府其余的无关紧要部门，梭伦推行了一种新办法，即以公民拥有的财产为标准来授予公民的相应的政治权力。

梭伦对于公民的财产进行了一次调查和分等级。他把每年收入达五百斗（液量和干量）的人列为第一级，叫做五百斗级；第二级是年收入有三百斗的或能养一匹马的人，叫做骑士级，因为他们交付了一个骑士的税；每年收入达二百斗的是第三级，叫耦牲级；其余所有的人都是第四级，叫泰特。根据梭伦的规定：五百斗级和骑士级的人可以担任包括执政官在内的最高官职，而耦牲级则只能担任一些低级的官职；第四级泰特，则不能担任任何官职，只有作为公民大会的成员或作为陪审员来参加国政。其中泰特的最后一种权利，在最初似乎是无足轻重的，但到后来却被证明是非常重要的，因为绝大多数的争执都要在最后经过这些陪审员来解决。即使梭伦规定的交由高级官吏判决的案件，只要任何人提出要求，也准许他向人民法庭上诉。而且，他所订的法律是有些微妙的含糊不明，是为了提高人民法庭的权力。

在建立军队时，梭伦规定也要按这一标准来进行，即以氏族与财产原则为基础：五百斗级与骑士级可以充当骑兵，耦牲级则能当重装步兵，而泰特就只能作轻装步兵。

这样，因为选任国家公职人员的资格以“门第和财富”而变成了以单一的财富为资格，这便打破了氏族贵族们依靠特权垄断官职的原来局面，而为非贵族出身的新兴的富有奴隶主开辟了取得政治权力的途径。

梭伦的这一项改革措施，一个伟人曾评价道：这样，在制度中便加入了一个全新的因素——私有财产。国家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按照他们的财产的多寡来规定的，于是随着有产阶级日益得到势力，旧的血缘系属团体就日益的遭到排斥，氏族制度便遭到了新的失败。这一措施实施后，公民享受到了民主权利，得到了满足，而新兴的奴隶主也越来越多的获取了政治权利，也很满足了。

作为改革的先驱，梭伦本人曾自豪地说——

我给了一般公民以恰好足够的权力。

也不使他们失掉尊严，也不给他们太多；

即使那些既有势力而又豪富的人们，

我也设法不使他们受到伤害。

我手执一个有力的盾牌，

站在两个阶级的前面，

不允许他们任何一方不公平地占着优势。

当然事情并不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因为以梭伦的贵族出身及其中庸温和的处世哲学，使他不可能完全站在广大下层平民一方，来满足平民特别是贫穷农民的要求。他的改革是旨在摧毁旧贵族的势力与氏族制度残余的。他所制订的以财产为资格来享有政治权利的制度，也仅以富豪政治代替了贵族政治，并没有实现农民重分土地的要求，也没有肃清氏族制的残余，血缘氏族部落的组织依然存在。广大的下层公民仍排斥在国家权力之外。但这在当时的社会历史环境下，仍是一个进步。

梭伦扩大了民主权利。在他改革之前，议事会是国家权力的中枢机关，贵族们凭这个机关控制了国家的立法、行政与司法大权。而梭伦则恢复了公民大会，并使其成为最高权力机关，各级公民都有权参加，它可以决定战争、媾和等国家大事，并进行选举。

后来，梭伦看到一般人民由于摆脱了债务而浮动和大胆起来，他又感到忧虑，为维护安定的秩序，他新设立了一个政府机关——四百人会议。由四个部族选出，每一部族一百人，除泰特以外的任何公民都可以当选。四百人会议颇类似于公民大会的常设机构。在人民讨论公共事务之前，由他们先行讨论；不经过这种事先的讨论，任何一件事情都不得提交公民大会审议。梭伦还使四百人会议成为国家的一般监督者与法律的维护机构。他想，在城邦有了这么两个会议后，便如同船在大海中下了两个锚，一般就不会受到巨浪的震撼，而民众也会大大地安静下来。

通过梭伦的改革措施，旧氏族贵族对政权的垄断被打破，这便为古雅典共和国政治制度的民主化开辟了道路。

传说阿那卡西斯曾讥讽刚刚着手编订法律的梭伦，“想用写成的法律条文来制止公民的不义行为和贪婪；而这种法律好像蜘蛛网一般，只能缠住那些落在网里的弱者与不幸者，一旦遇到富豪与权贵，就会被扯得粉碎。”而梭伦则以为，人们，所有的人们都会意识到，破坏协定对任何人，包括对破坏者也不利，因而都会遵守相互间的协定的。后来的实践结果证明阿那卡西斯的话是有预见性，而梭伦的想法未免有些天真，不切实际。

梭伦的法律颁布实行后，便每天都有不少人去找他，称赞或是指责那些法律，或建议加上或删除某种条文。为摆脱窘境，并且逃避公民们对他的吹毛求疵和非难，他便借口出国考察而离开了雅典。他希望雅典人会在他离开的期间，自己习惯那些法律。

在他出国考察期间，据说发生了一次著名的会晤：克洛索斯邀请他去萨提斯访问。这位国王用世人所认为昂贵、豪华的宝石、彩衣，把自己穿戴起来，以图扮成一个尊严而华丽之极的超人。同时克洛索斯让人引导梭伦观看他的宝库等豪华设备。然后问梭伦天下是否还有比他更幸福的人。梭伦道，他知道有他的本国人特洛斯，一个诚实勇敢的人。克洛索斯再一次问：除了特洛斯呢？梭伦又说有，兄弟友爱、孝顺母亲的克勒奥比斯和比托也是。于是克洛索斯大怒，而梭伦冷静地说：“吕底亚王啊！因为人生的变化无常，所以不允许我们为了目前的好境而骄矜，或称羡他人的在以后还要发生变化的幸运……正如一个竞技员尚在比赛中，便宣告他是胜利者，而给他戴上荣冠一样，这是不可靠和不足以凭借的判断”，然后梭伦便扬长而去了。

不久，克洛索斯在战场被居鲁士打得大败，失掉了国家，自己被捉，被判处火刑。这样克洛索斯才明白了，于是他大叫了三声“啊，梭伦！”居鲁

士为此而奇怪，便问他。他便把当初的话语向居鲁士说了。居鲁士释放了克洛索斯，并使他受尊荣直至老死。这样，梭伦又多了一种声名，说他以一言而救了一个国王，并教育了另一个国王。

在梭伦回到雅典的时候，他发现虽然国家仍遵循新的法律，可是所有的人都盼望发生一次革命，要求一种不同的政治制度。雅典的人民也又分成几派，陷入激烈的内部斗争中。于是梭伦四处奔走，企图使他们趋于和解。当他发现领导山区人民的庇西斯特拉图，有建立僭主统治的企图，又极力地劝导他放弃。

但在最后，梭伦的努力失败了，庇西斯特拉图还是攻占了卫城而建立了僭主统治。但是他却敬重梭伦，而给予梭伦以很高的荣誉，并且把梭伦新制定的法律也都保留了下来，并且自己率先遵守。

火药的发明和发展

世界上一个伟大的人物曾经说过：“现在已经毫无疑问地证实了，火药是从中国经过印度传给阿拉伯人，又由阿拉伯人把火药武器经过西班牙传入欧洲”。自古以来哪一个帝王不想长生不老？哪一个王侯将相不愿长命百岁？于是，人们开始探求炼仙丹以求得道成仙。从此，炼丹术应运而生了。炼丹家们的奇思妙想和孜孜不倦地在炼丹的领域里探索，获得了意想不到的收获，即在炼丹过程中发明了火药。这一发现，使它在以后的时期对科学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火药是由硫黄、硝石和木炭按比例调配而成的。正是这些炼丹家们在长期的炼丹实践中掌握了硫黄、硝石的性能和火药的配方。火药的发明非一人一时一地之所为。火药发明后在军事上得到广泛应用，并经阿拉伯国家传入欧洲。在原子弹没有出现以前，所有燃烧性爆炸性等武器之出现无一不源于火药；即使今天人们用于娱乐方面的烟花、鞭炮，亦皆归功于它。火药的发明和发展意义格外重大，同时，火药的发明也是中国历史的四大发明之一，是中国历史文明的象征。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就已经了解硫黄、硝石了。公元前6世纪，有一位叫计然的人就明确指出：“石流黄出汉中”，“消石出陇道”。这里的“石流黄”就是指构成火药的主要成分之一——“硫黄”，《淮南子》称其为“流黄”，许慎在《说文》里称其为“留黄”；“消石”就是指构成火药的另一主要成份——“硝石”，古书中又叫“火消”、“焰硝”、“茫消”、“地霜”、“生消”、“北帝玄殊”等等。在我国古代，这两种物质被认为是重要的药材。例如我国第一部关于药材的典籍著作——汉代的《神农本草经》就分别把硫黄和硝石列为“中品药”和“上品药”。就是在火药发明之后，人们仍然把这两种物品看作药物。例如明代的著名医学家李时珍就在其医学百科全书《本草纲目》中收入了火药，指出火药的药物性能是“治疮癣、杀虫、辟湿气、瘟疫”。作为火药的第三种组成部分的木炭虽然没有被视为药物，但亦有一部分植物当用制取木炭的方法烧灼制得后入药，至于植物用其它方法如晒干后或直接入药的更是司空见惯。所以“火药”之所以被称为“药”，以上所列是十分重要的原因。火药与古人长期的炼丹制药实践有关，至于为什么称为“火”药，乃是因为它能着火。也就是说，“火药”之名是其“能着火”这一原始性能，其本义就是“能着火的药”。

我国古代人民很早注意到了硝石，硫黄和木炭的燃烧性能和其他一些特点，并设法把它应用到实际生活中。木炭的特点早在商周时期就已经被人们所认识了，那时人们就知道用木炭作燃料来冶炼远远优于未经灼烧加工的原始木柴。硝石是一种重要的化学原料，能和多种物质发生化学反应，但是，因为它的颜色和其他盐类化学物品极其相似，所以人们很难区别，造成了辨别和运用上的困难。到南北朝时期，人们就克服了这一困难。当时的医药学家和炼丹学家陶弘景在《本草经集注》中说：“以火烧之，紫青烟起，云是硝石也”。直到近代，人们还用这种方法来鉴别硝石的真伪，硫黄的显著特点就是极易燃烧，我国人民很早就从大自然中开采冶炼，在这些实践活动中，人们逐渐掌握了它的一些特点。

在长期的炼丹活动中，有一些炼丹勇士，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去换取对炼丹的追求。

东汉末年，有一位著名的炼丹家，名叫魏阳伯，热衷于“炼丹成仙”，

妄想制造出“长生不老药”来。在炼丹实践中，他发现硫和水银反应能生成红彤彤的硫化汞这一性能。红彤彤、金灿灿的“丹丸”、“金液”简直就是魏阳伯这类方士的“成仙药”。魏阳伯不仅在其所著的我国第一部炼丹书《参同契》中记载了硫和水银的反应特点，而且还亲自吞下了用这种办法制成的“仙丹”，结果一命呜呼。本来，他完全可以避免无谓的牺牲，因为他是先将“仙丹”给狗吃作为实验，结果狗吃后死了，但他却不以为然，怀着虔诚，勇敢地接着吃下了这种“仙丹”，而且，他的小徒弟也勇敢地吃了下去，结果师徒二人均“尸解成仙”，真是可悲可叹！

炼丹家们在炼丹的实践过程中发现，硫着火后容易飞升，性质活泼，不容易控制。怎样才能使它的药性缓和变得比较容易控制呢？炼丹家们采用了名叫“伏火法”的办法，就是经过和其它某些易燃物质混合加热或发生某种程度的燃烧，这样，经过燃烧的硫黄就失去原有的一些性能。由黑褐色变成了黄色、白色或红色，火药的发现与这样硫黄伏火的实验有密切的关系。至迟在唐代，人们在硫黄伏火的多次实验中，已经认识到点燃硝石、硫黄、木炭的混合物，会发生异常激烈的燃烧，因此采取措施控制反应速度，防止爆炸。《诸家神品丹法》5卷中选入了唐代医药家和炼丹家孙思邈在《孙真人丹经》一书所载的“丹经内伏硫黄法”，即用硫黄、硝石各二两，先磨成粉末，然后放入销银锅或沙罐内，将锅或罐置于地面浅坑中，恰好使锅或罐的顶面与地面相平，销银锅或沙罐的四周用土塞实，接着，把没有被虫子咬过的三个皂角子（一种豆科植物的荚果）点燃夹入锅或罐里，这样硫黄和硝石就被点着了，当烧到了没有火焰时，就用3斤木炭来炒；当炒到火炭消失1/3时就将火退掉，趁没冷却时将混合物取出，这就是硫黄的“伏火”。这种“伏硫黄法”，是现在发现的最早一个有文字记载的火药配方。

公元九世纪的《铅汞甲庚至宝集成》也载有混合硫磺、硝石和马兜铃（一种植物果实，加热后能炭化）的“伏火矾法”，公元10世纪郑思远编的《真元妙道要略》中有“有以硫磺、雄黄合硝石并蜜烧之，焰起，烧手面及烬屋舍者”的记载，说明当时已发生了火药爆炸的事故，人们有意识地利用这类混合物的爆炸性能，火药就被掌握了。

对硫黄、硝石和木炭性能的了解和掌握，为火药的发明创造了必要的条件，那么，究竟是谁发明了火药呢？这个问题说来比较有趣，它的发明竟和我国古代其它两大发明——指南针、印刷术的发明一样都归功于古代的炼丹术，是从事炼丹活动的炼丹家们发明了火药。

幻想长生不老是帝王和统治阶级朝思暮想的。他们个个希望“得道成仙”。早在战国时期，我国就盛行神仙之学，为了长命不衰，秦始皇还特派徐福方士率500童男、500童女远涉东海寻求“仙药”。但是，数次实践证明从大自然直接取得的所谓“奇芝”之类的“仙药”并不能令人长生不衰，于是，人造仙丹自然就应运而生了。

汉武帝十分信奉神仙之说，时刻梦想着成仙得道。为了邀得宠信以换取荣华富贵，当时人李少君就投其所好，建议汉武帝用丹砂制成黄金，然后用黄金造成器皿，长期食用这种器皿所盛的饭，就可以长命百岁，可以碰见仙人，由此也就可以“成仙”了。这是中国炼丹术的前奏。后来，用黄金作原料炼制“仙丹”之风气日盛。在炼丹家的眼里，黄金乃“入火百炼不消，埋之毕开不朽”，是万物之精华。因此，用丹砂即可炼制出黄金，又可以用这种黄金制成仙丹，何乐而不为？封建帝王对此类所谓“灵丹妙药”迷信者颇

多，例如唐代的宪宗、穆宗、敬宗、武宗和宣宗都是“仙丹”的忠实崇拜者，并因为服用此类丹药而死，成了崇拜者中的牺牲品。

就在长期的炼制丹药的实践活动中，炼丹家们无意之中发明了火药，炼制丹药，这就需要调配药方，变换不同品种不同数量的药料，这样做的办法很多。其中重要的一种就是上面提到的“伏火法”，即将药料特别是金属或石质的药物用火烧到一定的程度，使其失去或部分失去原来之性能。硫黄和硝石这两种火药的主要金属成分在古书中均有“伏火法”的记载。

火药具有较大的破坏力。《友平广记》中也记载了火药有破坏力的故事。书上说，有一位老人迷上了炼丹术，终日炼丹于一人迹罕至之处。一日，有个名叫杜子春的来访。晚上，老人将杜子春安置在炼丹房，警告他不许乱说乱动，然后自己就走开了。杜子春在睡梦中见了很多悲惨的场面。当他从梦中惊醒时，发现炼丹炉已经起火，火焰直窜屋顶，将房子也引燃了。

可以确定地讲，正是在炼制丹药的长期实践中，火药被发明出来了。如果要就发明火药论功行赏，应该给这些炼丹家们记头功。

我国古代的军事和炼丹家之流所倾心的所谓方术是密不可分的。例如兵家和炼丹家均奉《阴符经》为经典，唐李筌的《神机制敌太阴经》一半为兵书一半为方术，宋人的所谓兵书如《虎铃经》、《武经总要》等皆亦然。

在我国古代的军事纷争中，火攻是早已运用的重要进攻方式。《孙子兵法》中就记载了五种火攻法：火人、火积、火辎、火库和火队。三国时期诸葛亮的“火烧赤壁”更是家喻户晓。然而，在火药未被运用于军事以前，这些火攻所用的材料只是草艾、油脂之类的东西，燃烧的效果并不理想。

火药的发明和应用于军事，使军事事业获得了飞速发展，也使火药这项发明得以保存和流传下去。火药的最大用途和最大价值也就在这里。

火药发明以后，首先被应用于军事目的。北宋曾公亮等编写的军事著作《武经总要》里，不仅描述了多种火药武器，而且还记下了三种火药配方。火药武器由开始利用火药的燃烧性能，逐步过渡到利用火药的爆炸性能。至迟在南宋就出现了用铜或铁铸成的筒式大炮。在宋元之际，还出现一种利用火药燃烧喷射气体产生的反作用力把箭头射向敌方的火药箭，这与现代火箭发射原理是一致的。

在古人的火攻战中，曾运用过叫做火箭的这种武器，就是在箭头上附有油脂、草芥、麻布、松香和硫黄等易燃物品。将这些物品点燃后即射向敌方，以引燃敌军草料、军械或营房等。但是，这种火箭的燃烧速度慢，燃烧力小，而且极易被敌方扑灭，所以当火药被引用于军事后，人们首先就用火药取代火箭头上的易燃物。据《九国志》记载，唐朝末年，郑藩率军进攻豫章（今江西南昌），“发机飞火”，将龙沙门引燃，郑藩见状立即率领众人冒火登城，结果浑身都被烧伤了。此处的“飞火”，即是指用火药做箭头的火箭；“发机”则是指的抛石机，因为火药燃烧迅猛，为了避免伤及发射人，就用抛石机来射，这是用火药做原料所制兵器的最初形式。接着，人们又在石炮的基础上制造了火药。宋初赵匡胤灭南唐时就曾使用过火箭和火炮，当150年后金人攻下宋人的汴京后，有人将这两种武器的模型献给了金军。

火药运用于军事，立刻显示出了较大的威力，是军事史上和武器史上的一大飞跃。特别是宋代正是我国民族矛盾颇为复杂的时期，在赵宋王朝统治的边界之处，还有强大的敌人辽、西夏和金。因此，火药武器引起了统治者和军事家的高度重视，发展很快。为了鼓励武器的发明和创造，宋王朝明文

规定在这方面有贡献的人要给以支持和奖励。因此，各种新式火药武器纷纷出现。公元 1000 年，神卫火军队长康福把所制的火箭、火球、火蒺藜献给宋王朝，得到了赐以缗钱的奖赏。两年后，冀州团练使石普因自称能制造火球、火箭等而受到宋真宗的召见，并受命当众表演了一番。

火药武器的威力和纷纷出现，推动了火药的生产和发展。11 世纪中叶成书的《东京记》说当时有 9 个火药和火药武器的制造工场。当时的火药制造水平已经相当高超，燃烧性、爆炸性和剧毒性的药料均已具备。

凭借“陈桥兵变”建起的赵宋王朝面临的“困境”是颇为突出的。一方面，由于辽、夏等异族的崛起和侵略而造成民族矛盾的尖锐，另一方面由于长期的阶级压迫等原因亦造成国内阶级矛盾的激化，农民起义此起彼伏。在接连不断的战争的刺激和需求下，不仅火药和火药武器的制造和利用日渐完善，而且其制造速度和规模亦相当惊人。当时的军器监曾雇用 4 万多人，监下有火药作，火作，猛火油作等几个大作坊。一天能制造出“弩火药箭 7000 支，弓火药箭 10000 支，蒺藜炮 3000 支、皮火炮 20000 支”，的确令人瞠目。

火药被引用于军事后，虽然出现了各式各样的火器，但大致说来，可以分为三种类型，即：燃烧性火器；爆炸性火器；管形火器。

燃烧性火器利用了火药的迅速燃烧和燃烧力强不易扑灭的性能特点制成的，是最先出现的火药武器。它主要有火炮和火箭两种。这两种火器主要是防御性武器。1127 年，金人攻到北宋的都城汴京之下，形势非常危急。宋人进行了顽强的抵抗，而火炮和火箭就是抵抗的主要武器。他们曾经在金人攻势最为猛烈的东城用 500 人射放火箭，还把火炮放入草中焚烧金人，数次打退了金人的进攻。由于北宋政府的政治腐败，军事上抵挡不住金国的进攻，终于北宋的京城汴京被金国攻陷了，宋徽宗和宋钦宗也做了金国人的俘虏。尽管如此，但在京城保卫战中，火炮和火箭发挥了不小的作用。

金人攻陷了汴京消灭了北宋后，有人将制造火药和火药武器及其模式等全部献给了金人，于是，金人也掌握了宋已有的制造火药火器的所有秘密。鉴于火药及火药武器的已经“公开化”，北宋灭亡后建立的南宋政权和金国取消了北宋政权对火药、硫黄和硝石的限制，于是民间亦出现了利用火药的燃烧性能的火器。古书有记载说，金国在皇帝金世宗统治时期，有一个以捕狐为业的人名叫铁李。有一次，铁李发现一群狐，于是就在狐群必经之地布置好网，等待狐群进入。然后携带“火罐”爬到树上，当狐群出现在大树下，铁李就将“火罐”的“卷爆”引燃扔进狐群，“火罐”立即火焰窜起，并发出响声，吓得狐群四散，全部逃进了铁李预定的网里。铁李急忙跳下大树，拿出事先准备好的斧头把网子里的狐全部杀死，此处的“火罐”，就是火炮的一种。

这个故事也许可能有些夸张，但当时这类火器的运用在民间已经很流传和广泛了，这种史实还是可信的。

蒙古族在蒙古大草原崛起后，迅速发展壮大，采取汉化政策，接受先进的汉族文化和科学技术，很快就掌握了火药和火器的制造知识。于是，他们也大量地制造火器武器，用于战争。蒙古军队多次打败金国，逼得金国被迫迁都。在金国的京城汴京保卫战中，蒙古军队用火炮猛攻汴京城，一下就攻破了汴京城。接着，又追赶从汴京城逃亡出去的金国皇帝金哀宗至蔡州，蒙古军队继续用火炮焚烧了西城上的楼椽，攻打进城去，从此，金国就被蒙古灭亡了。

随着火器的制造和发展，燃烧性火器已越来越变得落伍了，爆炸性火器渐渐变成了主要的火器。这是因为战争和争斗的最大目的就是尽快地给敌方以最大的杀伤力和破坏力以使对方屈服。在达到这一目的方面，爆炸性火器显然远远优于燃烧性火器，爆炸性火器的攻击力、杀伤力、破坏力和给敌人造成的威胁都是燃烧性火器所不能比拟的。

“霹雳炮”是两宋之际出现的一种爆炸力比较大的火器，宋人用它多次击败过金兵。公元1126年金军围攻汴京时，宰相李纲就是下令使用霹雳炮将金兵击退的。1207年，金人围攻襄阳，守军用霹雳炮击退金兵。接着有一次夜里下起了雨，襄阳守军趁机出动1000名将士带着霹雳炮和其他武器偷袭金营。一时间，霹雳炮声四起，炸得正在睡梦中的金兵人仰马翻，争相逃命，致使人员伤亡近3000，马匹死亡近1000。宋军大获全胜。

在爆炸性火器中，还有一种比较常见的，这就是“震天雷”。这是一种铁火炮，将火药装在铁罐里而成。1232年，蒙古军进攻金人占据的南京（今河南开封），金军的震天雷在守城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当时，蒙古军钻进一种用牛皮做的叫做“洞子”的器械中开到城墙下掘城。金军就用铁绳将震天雷点燃，吊到蒙古军掘城的地方，结果把蒙古军的牛皮“洞子”和人炸得粉碎。《金史》描述震天雷的威力时说，“火药发作，声如雷震，热力过半亩以上。人与牛皮皆碎迸无迹，甲铁皆透。”1277年，蒙古军攻入广西，将宋兵250人围困在一个小城里。当弹尽粮绝时，宋兵假装要投降，从蒙古人手中骗得食物，待吃完饭后，这200余人集中在一起，引爆了一个大型的火器，结果全部被炸成碎段，城墙崩塌，连城外的蒙古军也被震死不少，足见其威力之大了。宋兵在这里引爆的火器就是一种大型的震天雷。

管形火器的出现是火器史上的一大飞跃，它是近代枪炮的原始雏形。它的发明者是宋人陈规。1132年，他发明了“火枪”，即将火药装进竹竿内，待使用时引燃火药，使其喷射出去，造成杀伤力。1259年，又有一种新的管形火器问世，这就是“突火枪”。它以巨竹为筒，里面装上火药和“子窠”。引燃后先是出现火焰，待火焰消尽子窠就射出，并伴有巨响，150步处亦能听见。这里的“子窠”，显然相当于近世枪炮中的子弹和炮弹。金人的管形火器称“飞火枪”，是用16层敕黄纸做成2尺多长的筒子，里面装满了铁滓末、硫黄、柳灰、砒霜等，将筒子缚在枪头。作战时引燃筒内的药物，就能射出火焰以烧伤敌人。到了元代，管形火器获得了极大发展，一改宋金时期的竹质或纸质外壳而变成了用金属做外壳，这是火铳，又叫手铳，由于它威力巨大，人们送它“铜将军”的美名。1367年，张士诚的弟弟张士信在平江（今江苏苏州）被“飞炮”击碎大脑而亡。这里的飞炮就是指由火铳发射的石球。当时的诗人杨维桢为此专门作了《铜将军》一诗：“铜将军，无目视，有准；无耳听，有声。……铜将军，无假手，疾雷一击，粉碎千金身。斩奴蔓，拔祸根、烈火三日烧碧云，铁篙子面缚，西向为吴宾（指张士诚被捉到南京面见吴王朱元璋——引者注）。”这里“铜将军”就是指用铜制成的火铳。今天北京历史博物馆还存有1332年用铜铸造的一支火铳。上面有“至顺三年二月吉日”的字样，这是到目前为止发现的世界上最古的铜炮。

明朝时期，发明火器的品种越来越丰富，在兵书《武备志》里光是箭类的就有很多种记载。且配有图，例如有“火弩流星箭”、32枝箭的“一窝蜂”、49枝箭的“四十九矢飞廉箭”、100枝箭的“百矢弧箭”、“百虎齐奔箭”等等。在其他一些著述里，亦有大量的火器记载。那时已出现自动爆炸的地

雷、水雷和定时炸弹等。

火药运用于军事上是火药发展史上的十分重要的阶段。火药的大规模制造火器已具有重要的价值，推动了科学事业的发展。同时火药在研究中不断地改进和飞速发展，使火药的作用越来越重要地显示出来。

火药是中国人发明的，它是中国古代四大发明之一。是中国古代文明的标志。这个问题看上去似乎简单，其实早已定论。但在是谁最先发明的问题上存在着争议。尽管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承认火药的发明是中国人的专利，但《大英百科全书》的第 11 版至第 14 版还赫然记载着火药是英国人培根发明的。

我国封建社会时代的发展一直遥遥领先于世界的发展，只是到近代才落伍了。大唐帝国、蒙古族人的铁蹄更是闻名世界。国家的强盛必然也要促进对外贸易和商业的发展。我国封建社会时期大多数朝代的海外贸易都较发达。著名的“丝绸之路”就是一个明证。是在海外贸易中，构成火药的主要成份和火药及火药武器先传到中亚和西亚，继而传入欧洲，而战争则是这种传播的催化剂。

大约在八九世纪时，中国的炼丹术传出。当时，阿拉伯人称硝石为“巴鲁得”，意为“中国雪”，波斯人则称为“中国盐”。他们视硝石为重要的原料，纷纷加以应用。例如，在医药上它治疗癫痫，炼丹家用它炼仙丹，金银工人则用它制造玻璃，但这时尚未用于军事。

南宋时期，海外贸易特别发达，东海沿海的广州、泉州等港口城市均有“蕃坊”。这是专门供来华经商的海外商人，（主要是阿拉伯人）居住的地方，而南宋远涉海外从事贸易活动的人也不少，就在频繁的贸易交往中，火药传入阿拉伯国家。此时阿拉伯人在兵书中所提到的“火轮”、“苇管火”、“中国铁”，就是用火药作主要的原料制成的。

火药流入中亚和西亚可通过商人的海外贸易来完成，但重要的火药武器的传出，外国人是如何知道火药的制造，却是在蒙古族人铁蹄开道下流传过去的。

成吉思汗统一了蒙古族各部落后，开始了对阿拉伯国家的西征。在西征的战斗中，蒙古人使用过“毒火罐”、火箭和火炮之类的火药武器。阿拉伯文的兵书说蒙古军使用过“铁瓶”，此处当指“铁火炮”一类的火器。

阿拉伯人对蒙古兵多次使用的对他们来说颇为新颖的火器当然很感兴趣，千方百计想探知秘密。而俘虏和投诚的蒙古军及其随身携带的火器则满足了这种愿望。于是阿拉伯人即获得了火器的制造技术，又获得了运用这种技术的人，进而学会了制造火器。有一本阿拉伯文兵书的抄本记载，那时他们学会了两种火器的制造，一种叫“契丹火枪”，一种叫“契丹火箭”。这里的“契丹”，就是指中国，十三四世纪的西方人均称此时的中国为“契丹”。

意大利人马可波罗于 1271 年来到中国，留居中国十七年，曾在元朝做官，游历中国许多大城市。他在《马可·波罗行记》中对当时的中国作了生动具体的描写，激起了西方人对中国文明的向往。在他的游记中也有过火器方面的记载。

在火药和火药武器传入了欧洲的过程中，位于中亚和西亚的伊斯兰教国家扮演了“中转站”的角色。

本来，蒙古人在西征的过程中也曾到欧洲，但却没能将火药和火药武器留给欧洲人。蒙古军灭金的第二年，大会诸王，决定西征。没用几年铁蹄就

踏入了俄罗斯、波兰、匈牙利和日耳曼的东南部。波兰史书描述了蒙古军使用的一种火器，只见蒙古军中随着大旗出现了一种怪物。怪物奇形怪状，口吐浓烟，雾气腾腾，气味熏人。怪物出现后蒙古人藏于其后，一点也看不见，显然，这里所记载的是蒙古兵使用的“毒药烟球”火器。

欧洲的中世纪是欧洲历史上最悲惨、黑暗的时期，贫穷、落后、愚昧、迷信、宗教思想占据主要的地位。有识之士纷纷痛责罗马教廷的荒唐和封建统治者的腐朽、残暴，呼吁向阿拉伯人和其他东方人学习，迅速改变这种局面。于是，在这些仁人志士的倡议和身体力行下，一大批阿拉伯人的书籍被翻译过来。就是在这种翻译的过程中，欧洲人见到了有关的记载，并将其译成拉丁文传入欧洲。

然而，尽管欧洲人从阿拉伯人的书籍中知道了火药，并不等于他们已学会了制造火药，更不存在制造火器的问题。欧洲人学会火药武器的制作，是在和东方不断发生的军事冲突中完成的。

在世界中世纪史上，东、西方的矛盾冲突是比较大的。在本书的另一篇关于“十字军东征”的文章里，曾就这方面作过浅析。长达近 200 年的十字军东征失败后，欧洲于 1290 年退出了亚洲大陆上的最后一块根据地——亚加。在围攻亚加的战斗中，伊斯兰教人使用了 92 座抛石机，将亚加的所有防御物全部击毁。后来，在同欧洲人作战中，他们不断地用这种抛石机发射“火球”、“火瓶”、“火罐”等火药武器。在这种长期的军事冲突中，欧洲人终于从伊斯兰教人那里学会了火药武器的制造。

《大英百科全书》11 版至 14 版中所记载的英国人培根发明了火药之说其实不值一驳。培根在关于火药的记载中，真正地说来只有一处，它是这样写的：“我们以小孩玩具为例吧。世界上有许多地方制造象拇指大的一种东西，东西虽小，但由于其中有一种属于盐类的叫做‘硝’的东西，因此就能够爆炸。当硝爆炸时，这个用羊皮纸制的小东西发出可怕的声音，比疾雷还响；所闪的光比随雷而来的闪电还强。”培根在这里分明是说，世界上早已有许多地方在制造这种火药。为什么又有培根发明火药之说呢？虽然培根没有发明火药，但培根的火药传播之功还是有的，因为他就是那一大批致力于学习阿拉伯人的先进科学技术的众多成员之一。

火药和火药武器是中国人的专利，是当时世界上的先进发明。然而，由于封建社会后期统治的腐败，中国才比西方落后了。到了 1840 年，西方国家凭借其所谓的“船坚炮利”和先进的武器，一步步地打开了中国的大门，从此，中国逐渐地堕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深渊，中国人民就开始了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

释迦牟尼开创佛教

恩格斯说：“历史上的伟大转折有宗教变迁相伴随，只是就迄今存在的三种世界宗教——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而言。”早期佛教和当时各新思潮一样，是在“伟大转折”里所创立起来的一种新宗教。

佛教的发源地，就是古代的印度次大陆。佛教能植根于此地，绝非偶然。

复杂的地理环境和条件，哺育了古老而令人惊叹不已的古代印度河流域的文明。公元前 2000 年代中期，这里出现的哈拉帕文化就已经达到了一个相当高的水平：城市建设已颇具规模，地下有系统的排水设备，铜器出现了，文字的胚芽也萌生。这是居住在这里的古老的达罗毗荼人用辛勤的双手劳动和智慧创造的结晶。

在这块古老的印度次大陆，你将看到那殊然迥异、与众不同的美丽的自然风光。大陆的北边，是高堵如墙、犹如天险般难以逾越的喜马拉雅山脉，它隔绝南北，使古代的印度发展出了独具特色的古老文明；大陆的两侧，濒临阿拉伯海和孟加拉湾；大陆南端则直伸入浩瀚无际的印度洋，使其与其他陆地隔绝开来。这样，多种多样错综复杂的地形，使大陆的气候变化万端。这些，在古老而野性的古代印度人眼里，往往带有极大的神秘色彩。

北方巍峨高耸的喜马拉雅山主峰，是印度佛教所盛传的世界的中心。据传说，日月星辰环绕此山回旋出没，三界（佛教把世界划分为欲界、色界、无色界）诸天依之而层层建立，咸海包围四周，复有四大部洲罗列旁边，唯南瞻部洲才是人类居住的地方。全长 3000 公里的全印第一大河——恒河，灌溉了广达 73 万平方公里的肥田沃土，它赐给古印度人以食物与灵智，滋润着古印度文明的成长。印度的河流山川崇拜，就是以恒河作为主要对象；佛教也就把恒河沙数喻之为渚佛。

温迪亚山以南的半岛地域，除了沿海为平原外，大部分属于高原，山高林密，交通不便，然而却可为衣食之资，供人静坐思虑修行。所以，这里便自然出现了众多的山林苦行人，佛陀也曾于林中苦修了六年时间。

然而不幸的是，这片文化的发祥地，这块古老的文明，也曾遭遇了一次空前灾难性的浩劫。

大约在公元前 3000 年左右，居住在中亚细亚从事游牧狩猎的雅利安民族，开始从北部向东南方向移动，一部分从现在的阿富汗、巴基斯坦一带入侵印度。到了公元前 2000 年代中期，这支远道入侵的雅利安人，首先抵达印度西北部的旁遮普地区，驻足于五河流域。他们行动的第一步便是致力于征服早先的居住此地的民族达罗毗荼人、科尔勒人和其他土著民族，以开拓其前进道路。遭此灾难的人们一部分被驱离了家园，未及逃离的人们便成了雅利安人的被征服的奴隶。与此同时，被征服民族创造的哈拉帕文明也在劫难逃，遭到毁灭性打击，被这些野蛮的外来者残踏成一片片废墟。

吠陀天启；祭祀万能；婆罗门至上。这是古代婆罗门建立起的“三大纲领”。在佛陀出生之前后，婆罗门一教唯我独尊，控制了印度的整个社会。

公元前 6 世纪，在神秘、古老的印度境内，诞生了一个称尊于宗教世界的人，他的名字就叫悉达多，意思是“成就一切的人”。

他生于菩提树下，成佛于菩提树下，寂灭于菩提树下。他的一生，被痴迷的佛教徒们大肆吹嘘为功德圆满，因而被尊称为释迦牟尼。

释迦牟尼创立了一种新的宗教——佛教。在婆罗门教奉种姓制度为上天

意志所定之时，他却离经叛道，毅然举起了“众生平等”的大旗。他不避艰险，不辞辛劳，以度化众生为已任，并留后世以博大精深之佛法，唯虑人类之正道而直行，得以超脱苦烦。

它实为文明之化身，人中之至尊。

佛学，在世界宗教哲学之林中可谓独树一帜，别开生面，2000年来，历经风风雨雨而不衰落，它的信徒，遍布世界各地，无处不在。世界之历史，也因之而焕发出异彩。

入侵的雅利安人，因原系中亚细亚的游牧民族，社会组织比较简单。他们感于自然不测之征象而起祈福神灵禳灾之心，所以对天、日、风、火等都加以崇拜，并施以祭祀之机。专司祭祀职责的阶层谓之婆罗门。职掌祭祀的婆罗门和部落会议的首脑拉加即属当时的社会上层。以后，野蛮愚昧的雅利安人逐渐学会了农业，生活方式发生了变化，原始公社制度趋于瓦解，初具规模的奴隶制城邦国家相继出现，作为世袭王者的权力也逐渐增大，可是其地位仍低于婆罗门。

婆罗门教所奉行的经典就是吠陀。

最早出现的《梨俱吠陀》，约编写于公元前12~9世纪。以后，约公元前900~600年间，婆罗门教徒又先后编成《夜柔吠陀》、《娑摩吠陀》、《阿闍婆吠陀》。这四吠陀反映了雅利安人进入印度前后的社会状况和宗教状况。因此整个“吠陀”就称为印度古代文明的代表。

大约公元前1000年，雅利安民族继续向东南方的诸木拿河及恒河流域进发，未经杀伐，即顺利抵达恒河河口地方。恒河奔腾气势的伟大，平畴沃野的宏阔，使他们大开眼界，生活状态随之发生巨大变化，加速了社会文明的进展。到这个时候，雅利安人已据有了印度河流域和恒河流域，建立了众多的奴隶制王国。征服者与原居民之间，征服者之间，利害冲突、社会矛盾愈演愈烈。列国征杀不休，直至公元前1000年代中期，地处恒河下游的摩揭陀国，取得了霸主地位，几乎成为印度北方全境归于一统的中枢。

此际，婆罗门教为解释“四吠陀”而编成《梵书》，又叫做《婆罗门书》或《净行书》。《梵书》一出，原吠陀之自然界诸神遂失去了天然色彩，而建立起宇宙一元神，也就被尊为造化万物的最高神——生主，并进一步抽象化而称之为“梵”——无生无灭、常住、无所不在的天神。在婆罗门教看来，“吠陀”是受天启示，并由古圣先贤所传述，因此它是绝对神圣的，是后世一切知识的来源；其祭祀能左右一切，如不行祭祀，则福佑不加，祸害难免，故而是万能的；又由于“吠陀”语言古奥难解，非由婆罗门秘密传承解释不可明白，遂擅为专利，似乎唯婆罗门才具此天赋，所以不容侵犯。

这个时期，支撑印度社会的理论支柱就是种姓制度，它源于“四姓神授”说。

婆罗门凭借其宗教权威，编造一套“四姓神授”说，将人们分为四个种姓：婆罗门、刹帝利、吠舍、首陀罗。从而使印度社会形成了严格的种姓等级制度。它说这种种姓制度是天经地义，万古不变的制度，这四个种姓是宇宙最高神大梵天用口、臂、腿、脚四个部位创造的，所以也有高低贵贱的差别。后世摩奴法典更以法规形式规定其权利和义务的差别：婆罗门以学习及教授吠陀、为自己及他人行祭、施与和受号布施为职责；刹帝利除履行学习吠陀，为自己祭祀和施与等义务外，以保护宗教、抚育人民、守卫国家安全为职责；吠舍也有学习吠陀的义务，而且以农、工、商、畜牧为职业。上述

三种姓被视为高贵的雅利安人种姓，又称为再生族，也就是说，除父母所生的第一生命外，能从宗教方面获得第二生命。至于首陀罗，则为无任何权利的奴隶，多为被雅利安人征服的印度土著居民的后裔，全部被当成犬马役使，又称一生族，即为宗教所不救的贱民，没有再生的希望，不得学习吠陀，完全被剥夺了宗教信仰。上述四个种姓中，婆罗门（司祭僧侣）和刹帝利（天候武士）构成为统治阶级，他们可以任意迫害首陀罗和被排除于种姓之外、地位最贱的旃陀罗，造成了很尖锐的矛盾；吠舍随着手工工业和商业的发展，经济力量不断扩大，产生了参与政治的要求，然而为前二种种姓所不允许；而刹帝利在征战中实力大增，希望进一步扩张自己的权力，也极力反对婆罗门的特权地位。婆罗门的地位尽管仍至高无上，然而面临着越来越严峻的挑战。

在众多的奴隶制国家中，东北部的拘萨罗国所属的迦毗罗卫国，疆域很小，东西 60 余公里，南北 80 余公里，土地肥沃，河川水利发达，盛产稻米，是一个富裕的国家。

国王净饭王，是释迦族中一位德高望重的族长。自做国王后，把这个国家治理得繁荣昌盛，深得人民拥护。王后摩耶夫人是邻国拘利族天臂国王的女儿，梦人骑白象入腹而有孕。公元前 565 年春，摩耶夫人依旧俗归父国生产，行至国都外蓝毗尼的时候，在一棵无忧树下生下乔答摩·悉达多。悉达多意为“成就一切者”或“吉财”。这一天是 4 月 8 日，后来佛教定为“浴佛节”或“佛诞节”。

然而，摩耶夫人分娩后七天便死去了。为了照顾抚育太子，净饭王选摩耶夫人的妹妹摩河波闍波提公主做王妃，这样乔答摩便在姨母的爱抚下成长。他天资聪明，生性仁爱，对一切生命都倍加爱护不忍伤害，从而得了个“怯懦太子”的称号。但他并不计较，他关心的是为什么动物中有弱肉强食，人们中有相互残杀，没有人能解答这个问题，因此他便去书中寻找答案。可是他所读的是婆罗门教的经书，他从中找不到要找的东西。不过，他的好学勤奋，也使他掌握了哲学、文学、艺术知识，而且还学得了一身好武艺。

净饭王一心指望悉达多将来能大有作为，而且又怜其生而失母，因此对他总是倍加爱护。在他 16~17 岁时，就给他娶了一个窈窕贤惠的姑娘叫耶输陀罗的，这位妻子为其生了一个儿子，取名为罗喉罗。所以，在外人眼里，太子的生活过得十分舒适。

一天，悉达多出外游玩，看到了一个老者和一位病人。他很想帮助他们，但是又无法给老人恢复青春，让病人重新健康，这种想法令其深深苦恼。第二次出游他又遇上了送葬的悲惨场面，这给他以很大刺激，他深感人生无常，因而抑郁寡欢，一连几天茶饭不思。净饭王为了让太子快乐起来，耗费巨资为他修造夏宫，设酒池肉林，美女数百侍候。可是悉达多王子无时无刻不在思考人类生老病死的大问题，考虑如何拯救受苦的人们，因而对父王所做的一切根本无心欣赏享受，他思索再三，反复考虑，最后决定去深山访名师出家修行。

29 岁那年，即公元前 536 年，悉达多抛娇妻别幼子，放弃王储的地位，离家远游，求师访道。他先东南行至毗舍厘，从师阿罗迦兰，后来又去摩揭陀的王舍城向名师郁陀迦罗摩求教，但他们二人所传授的瑜伽法并不能使他达到解脱的目的。

因此，他便到迦雅地方乌鲁拜拉村的苦行林中进行苦修。当时，印度除

了婆罗门教外，还有耆那教具有相当影响，二者都主张苦行修身。悉达多当时尚不清楚如何才能使自己大彻大悟，达无上正觉，也就只能按婆罗门教等的要求苦行修身，这样他抛弃了一切安乐，严酷地折磨自己，以至于绝食辟谷到瘦弱不堪的地步。这样过了六年，他最终明白了这种方法不能解答他心中的困惑。由于这种苦修方式只能克制生理上的欲望，然而却不能给人以心灵上的启迪。悉达多决定放弃这种生活。他走入尼禅河，洗净了满身的积垢，并接受了牧羊女善生所给的香乳糜，从而使原本虚弱已极的身子得以恢复。

王太子离家出走后，净饭王曾派五个侍者去追回他。这五个人就是桥陈如、阿舍婆誓、摩河跋提、十力伽叫、摩男俱利。他们在苦行林中找到了太子，并留下同他一起苦修。但当他们看到太子放弃了苦修时，就气愤地离他而去了。

悉达多失去了伙伴，离开了苦行林，来到一棵葶钵罗（即菩提树）下，敷吉祥草东向盘坐，闭目修行。他对万物生生灭灭的原理进行了反复探索，在此树下昼夜不息地盘坐了七七四十九天，最后终于豁然而悟，心灵上不再存有一丝无明（疑问），他发现了真理，成就了无上正觉，彻悟了宇宙万物中的一切。他大彻大悟了，他成佛了。这一天是12月8日，以后佛徒们为了纪念其始祖在菩提树下为成正果而最后彻悟成佛，就把这一天叫作“成佛节”。

这也就是人们经常所说到的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的诞生。从此，印度的文明更增添了一层神秘和光彩。古怪而聪明的印度人，开始又有了不同于婆罗门教的，属于自己的宗教——佛教。

“世界上一切众生，没有一个心地不同佛一样，是光明的，只不过是种种烦恼所缠绕、所迷惑，而不能透露出来罢了。”

佛祖爷发现了这个真理后，决心要把它告诉所有的受苦受难的众生，让他们的心地也都能像佛一样光明。他决定先找到桥陈如他们五人，先把真理告诉他们。

经过长时间的艰苦寻找，他在波罗奈城的鹿野苑找到了仍在苦身修行的五个从前的伙伴。

“我们以苦行的偏激修行是永远得不到正果的，健康的思想建筑在健康的身体上，肉体的自苦只能干扰心神的清净与宁静，过度的纵欲和节欲是同样的不适，只有清醒的心神才可以得出智慧。”

佛陀就在鹿野苑用这诗一般的语言向他们五个人布道说法，初转法轮，使他们开始转迷开悟，见性明心，从而成为了佛陀的第一批入室弟子。

不久以后，当地的一批长者和子弟50多人都纷纷闻道而出家，其中一些悟性较高的，被佛陀派往四方布道。

佛陀也亲自外出布道。

一天途经旧地尼禅河畔，他在此度化了苦行仙人优娄频罗 迦叶、那提 迦叶、伽耶·迦叶三兄弟及其弟子500人。接着，佛陀又前往王舍城之竹林，将一个外道名师桑迦雅的高足舍利和目犍连收为弟子。这一举动在当时曾引起很大骚动。当时的六师外道教势力颇大，人数众多。可是自从佛陀出山布道以来，六师外道弟子大批地皈依佛门，从而使佛教很快地兴盛起来了，佛陀也因而在摩揭陀国名声大噪、名闻遐迩。

佛教诞生于印度古代史上一个“百家争鸣”的年代，当时围绕着宇宙万象何以成立、人类何以存在、痛苦何以解脱等问题，各家各派差不多都发表

了自己的主张，可谓众说纷坛，莫衷一是，如婆罗门教以“梵我合一”来解答，反婆罗门的“六师外道”说与“六十二见”说等等。

在激烈的争论中，佛教产生了。

佛陀批判婆罗门等说教以及其派别的主张，他认为这些都不足以穷尽宇宙之奥秘，脱离生死之迷。所以，他初转法轮，便开宗明义地讲：“出家人有二种谛，一者心著欲境而不能离，是非解脱之因；二者不正思维自苦其身而求出离，永无解脱；离此二边乃为中道，精修勤习能至涅槃。”

这表明他既反对纵欲享乐，又反对极端苦行，而认为应抛弃此两极端，走不偏不倚的中正之道，才能达到真正的解脱。他说教的目的，就在于教人如何实现解脱，而不是空谈玄理。他把空洞玄奥却于实际无补的理论称为“戏论”，认为它只能把人们引入歧途。

释迦牟尼的说教，吸引了愈来愈多的人。他所开创的佛教，亦日益为众多的人所接受。

以后他来到摩揭陀国，为国王频婆萨罗及其文武大臣演经说法，听讲之人无不拜服，纷纷请求皈依。可是他们要治理国家，管理百姓，不能剃度，也不能出家，因此就做了在家弟子。这种信佛而不出家的男弟子称为优婆塞（男居士）。

频婆萨罗国王为了能经常聆听佛陀教诲，便决定在王舍城的迦兰陀竹林中建造一座精舍，供养佛陀及其弟子，作为佛陀讲道的地方。这是佛陀创立佛教后建造的第一座精舍。佛陀带领 1000 多名弟子住在精舍中，开始了大规模的修道讲学活动。从此以后，全国各地每天都有许多人前来皈依佛教，要求佛陀为他们剃度。

佛教之所以能如此博得众望，就在于佛教顺应了当时社会发展的要求。在那个时候，印度 16 国的出现，标志印度整个社会的政治、经济各方面已发生巨大变化；一大批繁荣的城市作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已相继形成；旧的等级制度开始瓦解，下层群众不断掀起反种姓迫害的暴动；反婆罗门思潮已汇成潮流。佛教提出的和平戒杀、转轮王治世等主张，很快适应了当时广大群众的愿望和要求；特别是在教理方面的不分种姓，提倡众生一律平等，很容易为婆罗门以外各阶层人士所接受和信仰。

然而，佛教的“一切众生悉皆平等”和反对创世神说，与严格主张种姓制度和梵天创造宇宙的婆罗门发生了严重的对立，而六师外道尽管也反对婆罗门，可是同佛教的中道说也发生了冲突，因此不仅婆罗门教的人想置佛陀于死地，六师外道的一些人也屡欲加害佛陀，只是，他们的这些行径，为中国人民所不齿，也更使他们失去了人们的信赖，佛陀的威望与日俱增。

拘萨罗国舍卫城的富商须达多在听佛陀讲道之后，非常高兴，许愿回国后要修建精舍，迎请佛陀到拘萨罗国讲道说法，化度全国的人民。到这个时候，佛陀有了第二座精舍——祇园精舍。在这里，佛陀的大弟子舍利弗与诸外道首领进行辩论获得胜利，大大提高了佛陀在拘萨罗国的声望。舍卫城中不少外道首领，放弃了自己的信仰，皈依到佛陀座下。国王波斯匿王也曾多次造访精舍，听佛说法，这样一来，连同王后、妃嫔、王子、大臣、长者及民众都纷纷前来皈依。

净饭王知道儿子成佛消息，感到很高兴，因此十分希望儿子能早日回归故国，他派出大臣前去迎接。

佛陀也很思念父王、姨母，决定回去一趟。最后他率领大批僧众，返回

故里，安慰了亲人，并给族人说法，赢得族人信仰。据说，释迦国每户都有一人出家修道，佛陀的许多兄弟也要求佛陀给做了剃度。甚至佛陀的儿子罗喉罗也提出要出家，可是佛陀的僧团中，尚未有儿童出家的。于是佛陀制定了《沙弥十戒》，让罗喉罗出家先当小沙弥。起初，佛陀不允许女人出家，然而他的姨母摩河波闍波提一再请求，加上其弟难陀从旁恳劝，经约法八章，最后他允许姨母出家为尼。他的妻子耶输陀罗也成为比丘尼。此后，也就出现了不出家的女信徒优波夷（女居士）。

佛陀毕生从事于传教活动。佛陀一生传说道法 45 年，足迹主要遍及中印恒河流域各地。他宣扬四姓平等，终于打破了不合理的种姓制度。在佛门弟子中，上至国王、后妃、豪臣、富商，下至乞丐、奴隶、妓女，不分种姓，一律平等。僧团组织中的比丘、比丘尼和优波塞、优波夷，一起称“佛门”四众；另有沙弥（小和尚）、沙弥尼（小女尼）及叉式摩那（学法女），通称“七众”弟子。这样，佛门弟子人数就相当可观，遍及 16 国，这是其他宗教无论如何所不能比的。佛陀众生平等的主张，从而使他创立的佛教能够在民众中广为传播，甚至越过本土，在世界各地找到滋生的肥沃土壤。

佛陀布道一生，虽然经万人膜拜，成为无上至尊，可是也确实经历了许多磨折，不仅敌对教派的人迫害他和弟子，就连本门弟子中也有心怀险恶者。他的堂弟提婆达多，曾为谋夺王位屡次派人杀他。在他成佛之后，提婆达多忌羨佛陀尊荣，恶心不死，图谋杀佛夺位，以后在佛陀晚年时，他又遭到几次沉重打击。一是拘萨罗国琉璃王因与释迦族有联姻宿怨，举兵报复，攻破毗迦罗卫城，大加屠杀，致使佛陀故国山河破碎，生灵涂炭；二是他心爱的弟子舍利弗和目犍连相继离世，佛陀深深感到了悲伤和衰老。

在佛陀 80 岁的时候，佛陀与弟子阿难一同外出布道，在毗舍离安居，却不幸患病。他们前往拘尸那迦罗时，佛陀接受了铁匠古拉姆敬奉的食物，然而不料食后腹泻不止，病情加重。佛陀坚持着走到拘尸迦罗郊外的娑罗树林，由阿难扶在娑罗双树下休息。他知道自己大去之期已至，就让阿难在这两棵树中设座铺床，准备涅槃。他的各位大弟子，除了大迦叶在外传教外，大家都赶到了这里。

佛陀在这最后的临终时刻接纳了一名外道须跋陀罗为弟子，并向周围的徒弟做了最后的训诫：“一切万物无常存者，有生就会有死，我死后要以自为师，以法为师，切莫依从他人，不要放纵自己，要努力精进！”说完后随即进入无生无死亦生亦死的涅槃境地。

这一天为公元前 485 年 2 月 15 日，后来被佛徒定为“涅槃节”。

释迦牟尼逝世，佛教并未因之而衰，而是进一步扩大了，并逐渐地扩散到世界各地。

“佛陀的精神，象一轮明月一样，光明圆满，普照大地，永留人间”。

佛陀一生从事于教化民众，普渡众生，但都是口头说法，并未曾留下文字著述。为了维护佛法正统地位和长时期生存下去，它就必须把佛陀讲经布道时说的话复述形成文字记载下来。

当时，随着佛法的不断扩大传播，佛教的僧团组织规模也日渐庞大，出家修行和在家修行的僧徒人数也越来越多，这样就自然免不了参差不齐，良莠不分，不少的弟子违背佛道做下恶行。佛陀也曾因之而制定清规戒律来约束弟子，杜绝恶迹，这就是后来律藏的由来，它成了规定教团道德生活的重要文献。释迦牟尼这位祖师爷刚一去世，便有一些弟子以为再也不必受这些

清规戒律约束，从此可以我行我素了。这自然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倘若果真如此下去，佛教的影响势必因之而日落千丈。

佛陀大弟子大迦叶认识到这个问题，甚感忧虑，为了明确正法，以维护僧团组织的戒律和统一，他在摩揭陀国王阿闍世的支持下，召集各国比丘 500 人，在王舍城附近的七叶岩毕波罗窟进行结集。

佛陀在世时所传经律，仅为口头宣讲，弟子们全凭耳闻记忆，不立文字，因此很难完全保持一致。会诵时，大家分别背诵当时所记，然后汇集一起，由权威弟子负责，分门别类地进行整理成文，最后形成了关于教理内容的《阿含经》和关于清规戒律的《八十诵律》，后者已不传于世。

“阿含”的意思就是“集结说教的经典”，它主要是论述四谛、八正道、五蕴、十二因缘、因果报应、生死轮回等等，这便是佛陀用以度化众生的佛光。

佛陀在鹿野苑对桥陈如等初转法轮时，就提示了佛教的根本教理——四圣谛。它表达了佛教对一切有情生死痛苦与解脱安乐的途径与看法，它包括了苦、集、灭、道四谛。

苦谛：就整个人生而讲，人会遇到无尽无休的苦恼。人生即为苦，苦海无边。人生有八种苦，即生苦、老苦、病苦、死苦、爱别离苦、求不得苦、怨憎会苦、五阴炽盛苦。

集谛：即无明，乃痴、嗔、贪的聚集。痴是不明事理，迷惘愚昧；嗔是激恚愤恨，忌妒不平；贪是对名利财色等一切的追逐贪欲。

苦谛与集谛属于迷界，也就是众生不觉悟，陷入一片迷茫之中受苦的原因。集谛乃苦谛之因，苦谛乃集谛之果。众生不摆脱迷界，就不能超脱。

欲要脱离苦海，就必须脱离迷界，达到悟界。灭谛、道谛便是悟界，也就是众生摆脱一切痛苦、生、老、病、死的境界。灭谛是讲如何灭除烦恼，永享天乐。它是悟界的果，道谛则是悟界的因。道也就是成佛之道。依道而行，则可达灭境。苦集而迷，道灭而悟。迷而不能悟者便是众生，迷而能悟者便可成佛。

“知苦、断集、慕灭、修道”，这就是四谛的宗旨。

要想达到涅槃解脱，就必须选择“八正道”。也就是要有正确的认识、思维、语言、行为、生活、努力、信念、禅思。这“八正道”以道谛为中心展开，它既反对享乐，又反对苦行，因而行“中道”，所以称为“正道”。正道而行，自然无虞。

佛陀讲完四谛、八正道之后，又为弟子们讲了十二因缘。

“因缘论”被认为是佛教教义的精髓与核心，是佛陀观察宇宙、断悟人生的独特方法，也可以说成是佛教的世界观，又叫“缘起法”。

所谓“缘起”，也就是把一切事物或现象的生起，看成是一种相依、相缘、相资的关系，也即相互依存、互为因果、互为条件的关系或过程。亦就是如佛所说：“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无故彼无，此灭故彼灭。”也就是一切事物或现象不过是“此彼”连锁关系的表现或反映而已。如兄弟之间的关系，有兄故有弟，有弟故有兄，无兄就不成其为弟，无弟则亦不成其为兄。宇宙万象的存在不过是主观认识与客观认识对象彼此相依、相辅的结果，离开主客观的相因，便无世界。

十二因缘便把以上的“缘起法”分成两个彼此成为条件成果联系的环节。这十二因缘分为过去因，现在果，现在因，未来果。它还包括无明、行、识、

名色、六入、触、受、爱、取、有、生、老死。其中无明和行为过去因；识、名色、六入、触、受是现在果；爱、取、有是现在因；生、老死是未来果。

佛教教义博大精深，以上仅为其核心要旨。

在佛陀逝世后百年余，佛教徒又进行了第二次结集，并由于对教义、戒律的理解产生分歧而分裂为两大派系：一称上座部，一称大众部。而且后来，上座部与大众部本教团内部又继续发生多次分裂，形成了各个部派。在此期间，出现了一位有重要意义的人物，他对佛教的发展、传播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这个人就是印度历史上的阿育王。

公元前 326 年，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率希腊军大举东侵，刀锋直逼印度，印度河上游的五河流域成为其掌中物。可是当亚历山大欲继续向恒河流域进发时，遭到了难陀王朝的顽强抗击。希腊士兵远离乡土而生厌战情绪，亚历山大只好撤回。此次进攻印度时间尽管很短，却使其遭到很大破坏，佛教也接受了希腊文化的影响而有所丰富。

公元前 324 年，旃陀罗之笈多趁局势动荡，民众暴动，发兵推翻了难陀王朝的统治，并于公元前 317 年统一印度北部。这个新王朝被称为孔雀王朝。它的第三代王——阿育王便是我们要着重提及的人物。

阿育王对庞大帝国王朝的统治维持了 40 多年，这是孔雀帝国的极盛时期。

阿育王是个野心勃勃的君主，即位后便对南印度发动大规模征伐战争，杀人无数，经过苦战，在血腥杀气中，阿育王终于建成一个幅员辽阔的统一大帝。在功成之前的一次战争中，俘虏 15 万人，杀 10 万人。这次杀戮使他臭名远扬。为了欺世盗名，他于是便皈依佛教，而且成为印度佛教史上最著名的护法王，而被列入世界宗教史册。

在位期间，阿育王大力宣扬达摩思想和佛理。并且命人在全国各地刻文记载。为保障一切信仰和正法，他设置了正法大官，专管道德及慈善事业，保护一切宗教，他还在国内广建寺塔，向僧团布施，举办社会福利事业。佛教被定为国教之后，地位更享尊崇，这是佛教在印度本土的黄金时期。

阿育王所以有此般种种举动，其意实为加强自己的统治。佛教所宣扬之佛理，要求世间的人们断绝一切欲妄之念，勤行修身，使自己的品格达到崇高的境界，而不主张人们为解除世俗的苦难而反抗、斗争。阿育王要稳固对刚统一不久的帝国的统治，便需安抚民心，使他们安于现状，念经拜佛，去追求死后的极乐。因此，佛教便成为了他施政安民的工具。

佛教自此便与政治紧密相连。统治阶级尽管不信奉佛教，可是他们要求被统治者信奉，以使自己能够长治久安。当阿育王发现佛教教义异说纷纭，僧团内混进许多异教徒，破坏佛戒，造成混乱时，于是他决定采取行动，统一信仰和教规，清除冒充比丘的外道。他邀请了目犍连子帝须为上首，在华氏城的阿育王寺举行 1000 人结集，以列举各部派之论点，斟定是非，这便是第三次结集。

此次结集之后，阿育王为扩大佛教之影响，派出许多使团和大批宣讲师，前往各地传教，传教者的足迹踏遍了全印各地，并终于迈出了最重要的一步：让佛教走向世界。结果在信徒们的大力开拓之下，在短时期内，佛教便传布到整个亚洲。佛教的传播分为两路：北路经西域传入中国，并以中国为中心，东渐朝鲜、日本、越南；南路则经锡兰（即今斯里兰卡），入缅甸、泰国、

柬埔寨、老挝等国，而且在这些国家内造成极重要的影响。

佛陀为拯救众生，而创立佛教，并穷其一生，毕力讲道，要人们致力于提高自己的道德水平，以达完满境界，这样对于社会的安定，确实起到了不可低估的作用。佛学作为一种哲学，成为世界思想宝库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并且，佛教的传播，对亚洲各国的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诸方面的生活影响重大，促进了各国文化的交流。唐三藏西行印度取经之举便为一极好例证。

佛教不仅影响了人们的信仰，而且对社会生活诸领域都产生了重大影响，如特定风格的佛教艺术对世界艺术的发展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佛陀去世已有 2000 多年，至今佛教在世界上仍有很大的影响力，它的信徒数目已超过 2 亿。

亚历山大大帝和马其顿帝国

2300年前，正当中国处在诸侯争霸的战国时期，在欧洲的马其顿国崛起了一位叱咤风云的英雄人物，他就是亚历山大大帝。他被后来赫赫有名的法国拿破仑皇帝看作为历史上最伟大的军事天才。亚历山大大帝曾扬言要征服整个世界，要直捣世界的尽头。亚历山大大帝骁勇善战，从公元前331年至公元前323年间，他率领一支战斗力很强的军队四处征战，先占领了马其顿南面希腊国，挺进亚细亚，不久又南下埃及，降服了埃及王，接着大举进攻西亚的波斯帝国，打败了不可一世的波斯王大流士三世。事隔不久，亚历山大大帝又统帅他百战百胜的军队，直捣世界文明古国印度，并且打到印度河流域，从而建立了地跨欧洲、亚洲和非洲三大洲的马其顿帝国。亚历山大大帝不仅是个了不起的军事家，也是个很有作为的君主。随着征战，他兴建了许多城市，成为经济行政中心。特别可贵的是，他从王位承袭制的狭隘的圈子里跳出来，提出了各民族平等合作的新观点。不过对后世产生特别重大影响的是，亚历山大大帝的东征，客观上发扬了古希腊文明，扩大了各种文化的交流，从而为东西文化的交融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公元前356年，对于马其顿人来说这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年份，因为这一年在马其顿诞生了一位英雄亚历山大大帝。亚历山大大帝的父亲是菲利普二世，是马其顿国王；他的母亲是一位公主，名叫奥林匹阿斯。亚历山大大帝出生的时候，他的父亲菲利普二世远离家乡正在攻打希腊。

古希腊帝国是由许多城邦国家组成的，其中斯巴达和雅典是最强大的两个城邦国家，它们曾在希腊半岛强盛一世。然而这时的希腊帝国已经衰弱，它所处的地理环境很不适合一个王国的进一步发展，它不像埃及和巴比伦那样具备平坦河谷，肥沃的土地，而是山峦连绵起伏，交通不便，这就使古希腊很难成为一个统一的国家。在公元前5世纪，雅典、斯巴达和底比斯都想征服整个希腊，建立统一的国家，但最终他们都失败了。当希腊诸城邦国家日渐衰落的时候，在它北面的马其顿国则朝气蓬勃，日趋强盛。马其顿同希腊不一样，它是一个统一的国家，是欧洲历史上出现最早的国家，菲利普二世以前的几位国王，修筑了许多道路网，联通全国，并且建立了一支人数很多的常备军。这些，希腊各个城邦国家都是无法相比的。

亚历山大大帝从小的时候就受到了很好的教育，他的父亲菲利普国王为他找了当时最著名的学者亚里士多德。亚里士多德博学多才，通晓植物学、动物学、生理学、哲学等。亚历山大从十几岁起就同他朝夕相处，讨论哲学、政治、伦理等学问，由于长期受亚里士多德的影响，激起了以后亚历山大对亚细亚的浓厚兴趣。亚历山大杰出的军事指挥才能据说来自他的父亲。菲利普二世早在青年时期在底比斯为人质时，就接受了当时最伟大的将军巴密浓达的教诲，学到了许多新的统兵作战的方法，可以说，亚历山大之所以有后来的成就，亚里士多德和他的父王菲利普对他的影响和熏陶是至关重要的。

公元前339年，希腊联军同马其顿军队进行了一场激烈的战争。战争的地点位于希腊中部的凯洛尼亚。以雅典人和底比斯人为主组成了三万希腊联军，军队人数同马其顿军队人数大致相等。然而战局一开，希腊联军就处于不利地位。菲利普的战术是在固守一翼的同时，从另一边发动猛烈进攻，并且不把他的军事行动限制在战场上，而主张尽可能地追赶敌人，力求全歼敌人。菲利普这种战术被现代的军事家称为“挫败战术。”在这次战争中，菲

利蒲命令亚历山大指挥骑兵攻打底比斯神圣队，并取得了完全胜利，这时亚历山大才 18 岁。凯洛尼亚之战，菲利普以新的战术取得了胜利。年轻的亚历山大也在此战中开始显露了他的军事才能。

凯洛尼亚之战结束后，菲利普二世把希腊大部分城邦国家代表召到科林斯城，组成了大希腊联盟，又称为科林斯同盟。同盟的一切决议由马其顿国王、同盟的军事指挥官去决定。不幸的是，菲利普在准备进攻亚洲波斯国期间被人暗杀了。菲利普二世被杀后，亚历山大控制了军队，被马其顿人拥护为新的国王。亚历山大一朝大权在握，就开始了波斯帝国的战争。

亚历山大征战波斯帝国，有许多优势：一是他从他父亲那儿继承了一个强大的马其顿王国；二是他拥有当时最好的一所军事机构，拥有一支职业军队。这支军队由服役并训练多年的马其顿贵族和农民组成；三是亚历山大具有军事指挥上的卓越才能。所有这些都是消灭波斯帝国的有利条件。

在经过充分准备之后，亚历山大在科林斯城召开了同盟大会，自封为大希腊复仇主义战争的盟主和同盟的总司令。他为了巩固后方大本营，就留下菲利普二世手下有才能的将领安特帕特摄政，他自己则率领大军向亚细亚前进，向波斯帝国进攻。波斯帝国疆域广阔，势力很强。它占有色雷斯、印度、埃及、美索不达米亚等富饶地区。它的国王就是号称“万王之王”的大流士。波斯拥有庞大的军队，其中有的军队战斗力也很强；它还有当时世界上最精锐的水上舰队。然而，由于波斯统治者残酷剥削和压迫，使得广大老百姓怨声载道，生活苦不堪言。与此同时，波斯帝国统治阶级内部各派尔虞我诈，勾心斗角，这些就严重地削弱了波斯帝国的国力，使波斯帝国无力抗拒亚历山大大帝的猛烈进攻。

亚历山大大帝率领着当时世界上最精锐的军队，他的步兵拥有长枪，排成战斗方阵便于机动，是激战中致胜的利器。亚历山大大帝统帅的骑兵立于右翼；副统帅帕米尼欧指挥的骑兵位于左翼，在战斗中稳住阵脚，直到决定性时刻，亚历山大才从右翼发动进攻取胜。他们还挑选突击队配合作战，制造各种轻巧的攻击武器，再加上经验丰富的军官们为参谋和亚历山大大帝的卓越指挥；所有这些使亚历山大大帝所向无敌，攻无不胜，战无不克。

公元前 334 年 5 月，亚历山大大帝统帅的马其顿大军在格兰尼库斯河同强大的波斯帝国军队对垒。当时波斯帝国军队的最高统帅是有才能的罗德岛将军买农，他主张不要与亚历山大直接作战，应该撤军并烧掉村舍、庄稼，甚至于城池，迫使亚历大大帝撤出亚洲。不幸的是，这些正确主张没有被其他将领接受，他们拒绝买农将军的建议，并把波斯骑兵调到河边，同步兵一起来迎战马其顿大军。无疑，波斯国的将领们犯了战术上的错误，这就是使得波斯骑兵没有回旋的余地而难以发起有效进攻。正当波斯帝国将领们意见不一的时候，亚历山大大帝却抓住难得的时机率军迎战。亚历山大大帝统帅的马其顿大军攻势很猛，他们渡过格兰尼库斯河后，从两边夹攻波斯军队，取得了空前的大胜利。这次战役后，亚历山大大帝作出了一个令其将领们大为吃惊的决定：解散马其顿海军。这是因为他知道他的海军同波斯海军相比处于劣势，他也意识到了海军吃一次败仗将会给军队士气带来不良影响。从这一点上可以看出亚历山大大帝确有超人的军事才能。

公元前 333 年春天，在叙利亚平原上，波斯大流士皇帝率领大军同亚历山大大帝又展开了一场空前规模的大会战。在叙利亚平原上作战有利于大集团军作战，这本来对大流士很有利，但是后来大流士改变了主张，他想急于

同马其顿军队决一雌雄，于是他率军在伊苏斯同马其顿大军对阵。伊苏斯地域狭窄，不利于开展大兵团作战，这对人数众多波斯军队很不利，而对马其顿军队却有利，马其顿的精锐部队可以凭此而充分发挥个人技能。马其顿大军又占有地利。战局一开，亚历山大大帝亲自统帅大军以排山倒海之势一举打垮了波斯左翼军队，转而又进攻波斯中路军。这时，波斯皇帝大流士非常胆怯，竟然临阵逃跑。波斯大军失去主帅，群龙无首，不战自败。伊苏斯之战的胜利，使亚历山大大帝打通了东方到埃及的贸易通道，为东西文化的交往，经济联系的加强提供有利条件。亚历山大大帝在征服的地区还兴建了很多公共建筑，这又有利于被征服地区的社会稳定和经济繁荣。通过格兰尼库斯河之役和伊苏斯之役，亚历山大大帝从波斯帝国夺取了小亚细亚沿海城池，并为后来进一步打败波斯帝国打下坚实的基础。

亚历山大大帝征服小亚细亚后，为了确保后方的安全，特别是后方的运输补给线的安全，决定率军南征埃及。波斯人的腓尼基舰队是亚历山大大帝南征的最大障碍。亚历山大大帝没有海上舰队同它抗衡，于是他决定占领腓尼基舰队的大本营——腓尼基诸城，这样，他也能达到消除南征的障碍。然而，在攻打提尔城时，马其顿军队遇到该城军民的英勇抵抗，损失惨重。原来，提尔城是一座小岛，离大陆有 2.4 公里，有坚固的石头城墙。此外提尔人还有强大的海军和一些非常厉害的作战器械，提尔城易守难攻，马其顿军队真是望城兴叹。然而幸运的是，在攻城期间，波斯皇帝大流士在伊苏斯战败的消息传到提尔城，顿时，大约有 80 艘腓尼基战舰投降了亚历山大大帝。亚历山大大帝以这些战舰为基础，组建了一支庞大的海上舰队。这样，马其顿军队在水、陆两个方面都占据优势。公元前 332 年 7 月 5 日，马其顿大军终于攻下了提尔城。亚历山大大帝下令血洗提尔城，3 万余提尔人被卖作奴隶。提尔城之战最终以提尔人的彻底失败而告终。对提尔人的血腥屠杀也暴露了亚历山大大帝残酷无情的一面。

在此期间有一个插曲。大流士皇帝为了赎回他在伊苏斯之战中被马其顿军队俘获的妻小，写信给亚历山大大帝，提出送给亚历山大大帝 7 万泰伦特，相当于 1.26 亿美元；割让幼发拉底河以西的土地；送嫁一个女儿；同亚历山大结盟。马其顿军队副统帅帕米尼欧表示愿意接受这些条件。而亚历山大大帝本人则拒绝接受，他要彻底打败大流士，建立一个崭新的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能够消除希腊与亚洲民族间的歧见，让自由市民与国王臣属和谐相处。从这一件事上，可以看出亚历山大大帝与他的将领们之间有严重的分歧。这种分歧在后来更为严重，最终导致马其顿帝国的瓦解。

攻下提尔城和加沙城后，亚历山大大帝终于打通了通向埃及的道路，这时的埃及仍处在波斯的残暴统治下，民不聊生，怨声载道。埃及人痛恨波斯人的统治，自愿向亚历山大大帝献城。这样，亚历山大大帝不费一兵一卒，于公元前 332 年 11 月被埃及人恭迎进埃及城。这样亚历山大占有了富饶美丽的埃及，亚历山大大帝的势力进一步增强。

征服埃及后，亚历山大大帝在尼罗河最西部河口以西，建筑了一座新城市，并以他的名字来命名，叫“亚历山大城”。由于此城地处交通咽喉，商业繁荣，不久城市居民很快就达到了百万人。建筑亚历山大城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当时亚历山大大帝拥有整个东地中海地区，一旦在打败波斯帝国成功后，这座城市就可以成为马其顿帝国的新都城，亚历山大城就可成为一个行政中心，提尔商业城被毁后，在东地中海地区再修一些商业中心是当务之

急，亚历山大城的建筑正适合当时商业形势的发展。亚历山大城不仅是军事、行政和经济中心，而且还是文化交流和文化传播的中心。因为在亚历山大城地区是希腊和马其顿军队密集驻扎的地方，他们不可避免地把希腊的风俗习惯、法律、艺术和生活方式传给周围地区。建筑亚历山大城是亚历山大大帝的英明决策，是他对人类社会作出的重大贡献之一。亚历山大城从那时起就一直是地中海的繁荣港口城市。

占据埃及后，公元前 331 年春天，亚历山大大帝统帅马其顿大军离开了埃及，雄赳赳、气昂昂地直驱东方。他们沿腓尼基海岸北上，到达幼发拉底河流域，横穿美索不达米亚北部，一直到达底格里斯河。在高加米拉同波斯帝国军队相遇。大流士自从伊苏斯之战失败后，在全国广为招兵，组成了人数众多的庞大的波斯兵团，并配备了一支特种部队——大象队伍，用来对付马其顿人的战斗方阵的装有大弯刀的战车。战争双方都很重视这场战争。亚历山大大帝提醒他的部下，要求他们不要轻敌，并告诉他们即将要进行的战争绝不能认为是占领巩固统治腓尼基或者是叙利亚，而是要攻下整个亚细亚以决定谁来统治这块大陆。亚历山大大帝站得高，看得远。后来的历史也证明了，高加米拉之战决定着未来几世纪内是由亚洲人还是欧洲人雄踞霸主地位。亚历山大大帝的杰出军事指挥才能在这一战中得到充分发挥。他针对交战地是一片开阔地带，波斯军队想要向马其顿的两翼深入延伸的情况，把自己的军队缩为方形阵，他自己指挥居于主阵线右翼的亲兵马队，方队及其他步兵位于中部，副统帅帕米尼欧率精锐的骑兵守在左翼。为了拒防战车，亚历山大将掷石手、弓箭手、梭标手摆于方阵的前面。由于亚历山大知道他的军队人数少，肯定会被波斯军队所围攻，因而他的主阵线要比平常短，并且在每翼的后面驻有一支兵力，并下达命令：如果波斯人从那边攻来，这支兵力就去攻击波斯军队的侧翼。方阵第四边由雇佣兵组成，他们接受命令：如果波斯军队从后面进攻就调转头迎战。

等一切布置好之后，亚历山大大帝就统率大军进攻波斯军队的右翼。马其顿军队很成功地把波斯军队的战线打开一个缺口，亚历山大大帝不失时机地命令亲兵马队和部分方阵战士组成楔形队列，向波斯军队扑去。就在这紧要关头，波斯皇帝大流士再次临阵脱逃。于是波斯军队又一次全线崩溃。亚历山大大帝乘胜追击大流士，一直追到离战场 56 公里的阿贝拉，但由于帕米尼欧被波斯将领梅沙乌斯阻挡，使亚历山大大帝停军时间过长，再次让大流士逃走。高加米拉之战，马其顿军队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波斯帝国已被彻底打败，离完全被征服已为时不远了。

高加米拉之战结束后，亚历山大大帝着手恢复社会秩序，建立牢固政权，加强对被征服地区的控制。他自封为亚细亚之主。为确保交通线和控制临近地区，他修建了两座城池，并率大军进驻巴比伦城。在通往巴比伦城的过程中，亚历山大大帝收降了很有军事才能的波斯将领梅沙乌斯，并让他效忠马其顿帝国。此外，亚历山大大帝任命了一名波斯人为苏萨地区的地方总督，派一名波斯人到亚美尼亚去任地方总督。在当时的情况下，亚历山大大帝敢于重用外族人是了不起的，体现了他的不同民族能够和睦相处的思想，同时也说明了在巩固被占领土的统治的过程中，亚历山大大帝比其他人更棋高一筹。

经过几个月的休整，公元前 331 年冬天，亚历山大大帝穿过波斯帝国狭窄的道路，迅速进兵，直扑波斯帝国珀塞波利斯，夺得了大量的财富。亚历

山大大帝让这些钱在当地市场流通，恢复当地经济发展；他还兴建许多庞大的公共设施，这样，就把大部分财富又归还给了个人。亚历山大大帝一直很重视经济发展，尤其是他的帝国的商业和贸易的繁荣。他制定了一种标准的货币，命令各地的造币厂都采用大家熟悉的古希腊雅典城邦的货币单位。货币的流通大大有利于商品交换，有利于马其顿帝国即亚历山大大帝国的稳定。重视被征服地区的经济发展，是亚历山大大帝又一高明之举。

高加米拉之战后，波斯帝国皇帝大流士逃到一个名叫米地亚王国的都城——埃克巴塔纳城。公元前330年3月，亚历山大大帝率军进攻埃克巴塔纳，但是等他们到达时，大流士皇帝早已逃走。这时，亚历山大大帝同他的将军们发生了严重的分歧。他的将军们要求停止战争，而亚历山大大帝则要把战争进行到底，要征服世界。正是因为双方争执激烈，亚历山大大帝没能够马上追击大流士，而是在埃克巴塔纳城停了下来，来解决这次争执，统一思想。只有将帅团结一心，同心同德才能够取得战争的胜利。亚历山大大帝在追击大流士之前，认真解决自己军队将帅之间认识上的分歧不失为明智之举。在埃克巴塔纳，亚历山大作出了一项决定，就是解散他的希腊盟军。他给每个士兵发了薪饷，犒赏了一份礼物，解除了他们的服兵役的义务；让他们回家或者以个人名义当兵。此外，亚历山大大帝开始雇佣志愿者当兵。

希腊盟军的解散，意义重大。它是亚历山大大帝一生的一个转折点，它标志着在希腊的复仇战争已经结束，亚历山大同希腊人之间的特殊伙伴关系已经不再存在。自此之后，亚历山大大帝统帅的军队不再是为复仇而战的希腊同盟军，而是马其顿帝国大军。在埃克巴塔纳城，亚历山大大帝设立了一个金库，任命他的好友名叫哈帕鲁斯负责掌管，同时他也任命一个波斯人做米地亚王国的地方总督。由于马其顿大军副统帅帕米尼欧违抗命令，对亚历山大大帝不忠，于是在埃克巴塔纳城，亚历山大大帝果断地处死了帕米尼欧。在埃克巴塔纳城，亚历山大大帝采取的一系列措施：解决将帅争执；解散希腊同盟；设立帝国金库；处死帕米尼欧等，为他以后的南征北战，东讨西伐奠定了基础。

在埃克巴塔纳整休后，亚历山大大帝继续长驱直入，追击大流士。大流士此时正在赫卡托佩洛斯，比修斯收留了他。马其顿大军赶到时，比修斯自顾不暇，于是他杀死波斯帝国皇帝大流士，自己逃走。亚历山大大帝面对大流士的尸体，宽容地解下自己的战袍，把它覆盖在大流士的尸体上，并且他下令把大流士的尸体运回珀塞波利斯，以君王的礼仪埋葬了他。厚葬大流士说明了亚历山大大帝驾驭部下手段高明。厚葬大流士是让部下看的，是亚历山大大帝要求部下对他忠诚。这样，到此为止，亚历山大大帝终于彻底消灭他的宿敌大流士，一个强大的波斯帝国也因大流士的毙命而在历史上消失了。

波斯帝国被彻底消灭后，亚历山大大帝又面临着新问题，这个问题是他一生中第一次遇到，这就是他的老部下都厌恶战争，思乡情绪笼罩着整个军队。亚历山大有可能面临着军队哗变的危险。面对新情况，亚历山大大帝慷慨陈词，利用部下对他的敬畏心理和他们的贪欲，鼓吹忠君思想，这样亚历山大大帝软硬兼施，使他的部下听命于他。但是，在追击自封为大皇帝的比修斯时，马其顿军队中的塞萨利亚人骑兵叛变。因为他们的统帅被亚历山大大帝处死，再加上遥遥无期的征战使他们感到没有出路。亚历山大大帝毫不留情地镇压了他们，并把他们遣返回希腊。军队的不稳严重地影响马其顿大

军的战斗力。长期的战争，使马其顿军队兵源不足，为了补充兵源，亚历山大大帝第一次从周围野蛮民族征招新兵，这样，大量的东方亚洲人被补充到欧洲军队中去。征招亚洲人入伍，在某种程度上加大了马其顿帝国各部分之间业已存在的裂痕。这件事一方面说明亚历山大大帝心胸宽广，能够容纳下外族人，另一方面也说明亚历山大大帝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把自己的生命、他部下的生命以及整个远征的成败都寄托在外族人身上。外族人大量入伍马其顿军队，进一步加剧了军队的不稳定。亚历山大大帝面临着更加严峻的形势。他的聪明才能将受到新的挑战。

声称为波斯王朝的继承人并自称为大皇帝的比修斯，同大流士皇帝一样没有逃脱亚历山大大帝手掌。在中亚的达奥克斯河附近，马其顿人捉住了比修斯。为了告戒其他人，亚历山大大帝命令人把比修斯押回埃克巴塔纳城，分尸处死。一个同亚历山大大帝对抗的人又倒下了。波斯帝国的所有疆土也随着比修斯的死亡而转归亚历山大大帝所有。

亚历山大大帝征服波斯人后，现在该轮到印度人倒霉了。印度是世界文明的发源地之一，是世界文明古国。当时的印度比现在的印度面积大，它包括现在巴基斯坦、印度和孟加拉国。古代印度土地肥沃，文化水平高，经济发达，人口众多，是马其顿人梦寐以求的地方。公元前 327 年，亚历山大大帝率领他的军队，离开了伊朗高原，从考尚山口横越兴都库什山，穿过阿富汗，直扑印度。由于马其顿军队在伊朗东部遭到当地人的顽强抵抗，他们的游击战使亚历山大大帝头痛万分，马其顿军队也损失很大。于是，亚历山大大帝改变了他以前的安抚政策，而实行残酷的镇压屠杀政策。所以在穿过兴都库什山后，亚历山大大帝就对当地的居民实行了空前残酷的大屠杀。公元前 326 年春天，马其顿大军进入印度塔克西尔斯的首府塔克西拉。为了消灭波鲁斯王，亚历山大大帝知道，他必须赶在热带雨季来临和喜马拉雅山化雪之前到达海达斯波斯河，不然的话河水就会汹涌泛滥，大军就无法渡河。亚历山大大帝及时有效地征服了塔克西尔斯，使它的首领自愿降格为马其顿地方总督和驻军的封臣，让他为自己的伟大帝国马其顿帝国效劳。为征服波鲁斯王，亚历山大大帝率领大军到达了海达斯波斯河，在那里，双方打了一场对阵战。这是亚历山大大帝的第四次也是最后一次的对阵战。在这次战役中，亚历山大大帝运用了声东击西的战术，成功地渡过海达斯波斯河。过河后，马其顿军队便向波鲁斯王的军队发动凶猛攻击，前后经过长达 8 个小时的激战，波鲁斯王最后战败，投降了亚历山大大帝。这次战争非常激烈，以至于只要一提到它，双方士兵多少都有点泄气。在这次战争中，印度人的聪明才能与斗志给了亚历山大大帝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正是因为如此，亚历山大大帝破格解除了塔克西尔斯从属于马其顿地方总督的身份，提升他为一个独立的国王。战败的波鲁斯王也得到了这种特殊的待遇。亚历山大大帝则希望这个以他为宗主国的藩王的自由联盟将能产生重大影响。

打败了塔克西尔斯和波鲁斯后，亚历山大大帝就渡过了旁遮普的河流和广阔的平原继续向东进攻。马其顿大军不愧为一支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军队，它纪律严明，战斗力很强。但是印度的疆域太大，人口太多，特别是印度大部分地区天气很热，雨天不断，再加上马其顿大军离开本国已有 10 年了；同时他们还亲眼看到同亚历山大一起作战的朋友和同伴们战死大半，更有一些人因为阴谋反叛或触怒亚历山大大帝而被杀，这更使他们心惊肉跳，人人自危。由于这些原因，马其顿大军拒绝东进印度。面对士兵们的抗拒，

亚历山大大帝又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演说，给他们种种许诺，但是这次就无法打动士兵们的决心，他们坚决要求返回家乡。在这种情况下，才智过人的亚历山大大帝也无可奈何，于是便结束了远征。于公元前 326 年率军返回海达斯波斯。亚历山大大帝未能完全征服印度。公元前 324 年，亚历山大大帝又回到了珀塞波利斯。一年后，即公元前 323 年，亚历山大大帝返回巴比伦。是年 6 月，这位曾让世界震惊的人物去世了，结束了他那传奇的征战的一生。他去世时年仅 33 岁。

尽管亚历山大大帝死得早，但是他的影响确是很大的。他的这次远征，可以称为一次史无前例的壮举，至少从下面这几个方面来说是如此：亚历山大大帝的传奇性就在于从他开始率兵起便战无不胜。后来十九世纪初的拿破仑也无法与他相比。亚历山大大帝经过 10 年的征战，控制了广大的地区，它包括今天的亚洲两河流域、伊朗、印度西部、埃及、希腊等地。在这个广大的地区，不分男女老幼，黑人，白人还是黄种人都要听命于伟大的亚历山大大帝。亚历山大大帝的远征有积极的影响，它融合了东西方的文化，促进了欧、亚、非各民族的交往，增强了各地区经济的联系。在亚历山大时期，辉煌的希腊文化得到了充分的发展，散布到世界各地，各族文化互相融合。亚历山大还曾尝试融合希腊和波斯这两个民族，他先娶了波斯帝国一个贵族的女儿罗克珊娜，后又娶了大流士的女儿，就是为此所作的努力。在他的影响下，公元前 324 年，80 位马其顿高级军官与年轻的波斯贵族们通婚。亚历山大大帝还鼓励士兵和平民之间的民族通婚。很明显，在亚历山大大帝统治时期，东方文化染上了西方文化的色彩，而马其顿和亚历山大大帝也在东方化了。总之，亚历山大大帝的远征有利于经济发展、各民族的融合和东西文化交流。

纵观亚历山大大帝短暂的一生，可以看出他不愧是一个古代杰出的军事家和很有作为的君主。他的一些主张，他所采取的一些措施，他所进行的战争都对后世产生深远的影响。值得一提的是，在军事上布方阵和声东击西战术；在治理国家中任用外族人，特别曾是敌人的外族人为地方官；在经济上重视商业贸易的发展；重视文化交流等，在那时都是非常明智的措施，没有超人才智的人是做不出来的。亚历山大大帝比同时代人站得高，看得远。正是因为亚历山大大帝有非凡的才智，所以，同他抗衡的各地君主们，其中也不乏有些人是很有才能的，一个接一个被打败，或被杀死，或被降服。亚历山大大帝在那时是不可战胜的英雄。

